

新加坡写人协会丛书

# 草木皆兵

谢明



EP 教育出版社



## 作者简介

- 谢明，原名谢继宗，原籍广东省澄海县
- 1941年出生於印尼
- 1945年来新
- 1948年前往中国
- 1950年返新，就读育英中学附小，随后在原校完成中学教育。
- 1957年开始对写作发生兴趣
- 1958年出版短篇小说集「怀疑」
- 1960年出版短篇小说集「夜来风雨声」
- 1961年主编马来亚青年报的文艺阵地
- 1962年出版中篇小说「生活的鞭子」
- 1963年进入南洋大学中国语言及文学系，並担任南大中文学会出版主任
- 1963年以「没有作品的作家」荣获南大全校性文艺创作比赛特优奖
- 1964年以「草木皆兵」荣获南大全校性文艺创作比赛特优奖
- 1967年进入商场
- 十多年来，虽在报章杂志上谢君偶尔尚作品发表，但却未有著作面世，者番「草木皆兵」的出版，实是文艺界一大喜讯。



洪天賜教授捐贈

新加坡寫作人協會叢書

# 草木皆兵

謝明



EP 教育出版社

# 草木皆兵

作者：谢明

编者：新加坡写作人协会

出版：教育出版社

兼：**Educational Publications Bureau**  
发行：175A-179A, (Block 19) Outram Park,  
Singapore, 3.

印刷：东艺印务公司

日期：一九七九年十月初版

版权所有·不准翻印

封面设计：周易



# 总序

黄孟文

教育出版社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联合出版文艺丛书，这应该是我国文坛的一件喜事。

如所周知，教育出版社在提倡文艺和出版本地文艺书籍方面，不遗余力，厥功甚伟；而写作人协会自于一九七六年五月改组之后，即以一崭新的姿态出现于我国文坛，年来在会员及各方人士的支持之下，略有建树。目前，我国大多数的写作界精英，都已经团结在写作人协会的旗帜之下，共同为我国的文坛而耕耘，而努力。以写作人协会的众多人才，配合教育出版社的资金和在本地出版界的崇高声誉，相信是可以为我国的文坛带来一番新气象的。

写作人协会第一套文艺丛书的面世，就是这两个团体合作的具体表现和成果。第一套丛书共有十二本，包括小说、诗歌、散文、评论等各种体裁。它是由写作人协会的五人丛书评审委员会负责审定的。评审委员会的编选方针，主要的有下列几点：

(一)作者必须是写作人协会的会员。

(二)作品必须达到相当的水准。

(三)容纳各种不同派别的作品。

(四)未曾出过书或者久未有单行本问世者的作品，有优先被选用的机会。（如果这类作品缺乏，则当别论。）

(五)在文学（艺）创作、翻译、评论或者研究范畴以外的作品，暂不考虑。

上面说过，这十二本只是写作人协会的第一套文艺丛书，在可能的情形之下，我们还会以相同或者不同的形式出版第二套、第三套……丛书。我们也打算出版以“本”为单位的著作（即非丛书形式）。用中文以外的其他语文写成或者译成的作品，也在被考虑出版之例。


我们希望这一套丛书不会使读者感到失望，希望大家多多给予批评和指教。

末了，我谨代表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向教育出版社致以衷心的感谢；没有教育出版社的资助，这套丛书恐怕不能这样顺利地出版。

一九七七年一月

# 目 录

总序·····	黄孟文
没有作品的作家·····	1
草木皆兵·····	26
吴勉山·····	49
老李的哲学·····	74
白手成家·····	85
沉·····	100





# 没有作品的作家

伍金强每回遇到他的老同学小周时，照例要向他慎重地报告：

「我最近有一个计划。」

「又打算写什么大作啦？」那个漫不经心地问。

「大作？」他的胖脖子一挺，仰脸大笑：「哈哈！谈不上，只不过打算写一个中篇——一个八九万字的中篇而已。」

「哦，那实在太伟大了！」小周随口敷衍道：「什么内容？」

「内容吗？复杂，非常复杂，不是三言两语所能说得清的。」他用肥大的手，搔了搔那几根稀稀的头发：「不过主要的是讽刺一部份负责同学那种往上爬的虚荣思想。」

总共分为十五章到十六章，能分成二十章那就更好些，写的时候再看看情形而定吧！题目嘛——」他凝神自思了一会：「哦，对了，就暂定为『虚荣』好了。至于形式，那就与张天翼的『华威先生』一样吧！也是以第一和第三人称同时混合应用，用最轻松和幽默的笔调来写，尽量地引人发笑。」说到这里，他深怕对方表示异议，慌忙做手势制止小周开口，一面声明道：「但这绝对不像老舍那样的死啃幽默，绝不是油腔滑调，更不是胡闹。萧伯纳说：『我说的诚然是笑话，不过我说笑话的方法是要说出真实。这才是世界上最有趣的笑话。』」他越想越觉得有理，不由地点头道：「对，我也和萧伯纳一样。」他那一对又细又淡的眉毛向上一扬，那一双紧紧地挤在浮肿的眼皮里，成为两条缝的小眼放射着兴奋的光彩，很自信地说：「这是很有现实意义的。」他指例：「哪！就说我同房的那位同学吧！搞起工作来就斤斤计较职位的高低，有风头可出的，他就迫不及待，争先恐后的抢着去干；没风头出的啊，荷！他可就不来了。」他无限感慨地摇摇头：「唉！看到这种现象，实在令人痛心！其实同样都是为同学服务嘛！何必计较这些呢？像我，假如我也存有他那种虚荣思想，那我可不是要辞掉班上的工作了吗？而每一个人如果都认为班上的工作职位太低微的话，那班上的工作岂不是要垮下来？嗨！庸俗，庸俗，未免太庸俗了！这简直……」

小周半路截断了他的话：

「这样说来，你所描写的对象就是你同房的那位同学  
哪！」

他满脸的肌肉立即紧缩起来，摇着头，摆着手，连声地否认：

「不不不，我写小说从来就不拿固定一个人来做模特儿的。」他进一步地引经据典：「鲁迅先生说过，他的人物往往头在江西，四肢又在湖南河北，实际上并非拿某人来作蓝本的。」他说得起劲极了，旁若无人地口沫横飞，手舞足蹈。他简直像是在对参加一个文艺座谈会的听众演讲似的。他提高了喉咙，滔滔不绝地大声背诵道：「高尔基先生也曾经说过：『性格与典型创造的艺术，要求要有想像，推测和虚构。当一个文学家在写他所熟悉的一个小商人，官吏，工人的时候，他或多或少地能创造出一个人的成功的写真，但这只是一个失掉了社会教育意义的写真而已，在扩大和加深我们对于人及对于生活的认识上，它差不多是没有一点用处的。』所以——」他总结一句：「我笔下的人物是从一般爱出风头，具有往上爬底思想的同学身上，抽出他们的特点而综合起来的。」

小周惟恐他继续再搬出几个名的人「金科玉律」来，立即说道：

「照你这么说，我相信你的这部小说一定很出色。到

时可要让我先睹为快呵！」

他一听，舒服到了骨髓里，满口答应道：

「一定，一定！改天请到我宿舍来坐坐，我把这个中篇的故事讲给你听听，看看你的意见怎样。可别忘了，一定要来呵！」

他提起了一个南大同学所喜欢拿的草袋，说了声：「我先走一步。我还要回去创作。」便高视阔步地走了。

他永远提着他的草袋，并且草袋中永远放着一本「标准稿纸」。据他自己说：「这种随身武器是很有必要的。曹雪芹就常用一个白包袱裹着稿纸，又把毛笔系在腰间，不论是在菜馆、酒铺，或者野外什么地方，只要想起什么要写的，就把包袱摊开来，立刻动笔，这样多方便呀！」

他常常感叹马华文坛就像「沙漠」一样的「寂寞」。他强调：要把「沙漠」变成「绿洲」就只有靠所有文艺工作者「辛勤的耕耘」。因此，对于「创作」，他是十分「勤奋」的。据一位与他相识的南大消费合作社的职员统计：合作社的稿纸销入的主要对象，就是伍金强同学。

就这样，伍金强的「作家」之名在南大「不胫而走」，虽然，他的名气还不致如聶俄一样，只需在信上写「法国最大的诗人」邮差就自然会送到；也不若邓遮南一般，电报只要打给「意大利最大的生存作家」就可百无一失。然而，只要你到南大，随意地向任何一位同学问起「青年作

家」，那谁都会知道就是伍金强同学了。

## 二

这里，他正坐在书桌前，面对着他的「标准稿纸」，左手握着笔，呆呆地望着那夹在右手底中指和食指之间的香烟所散发出之淡淡的嫋嫋青烟。

他已经是搜尽了枯肠，团了五六张稿纸了，然而，还是一无所获。

「难道我已经是江郎才尽了么？」他自言自语道：「再不，就是我的才气已进入沉潜状态了。嗯，这是很可能的。古今中外的许多伟大作家不也是如此么？」

得出了这个结论，他就心安理得起来，但转念一想：可是，我的处女作还没脱稿啊！再说，那些大作家的才气是有经过一个时期的旺盛，然后才进入沉潜状态的，但我却连旺盛的时期也不曾有过。这怎么成呢！

他觉得有点不对劲，不由好像理发时颈脖子黏了许多短发似的，浑身都烦躁起来，于是，搁了笔，立起身，一壁大踱方步；一壁吐着烟圈。

「其中一定有原因的。」他自家咕囔道，「非得好好研究一下不可。」

他想呀想的，猛可地，隔壁宿舍的收音机大播起「查查」的音乐来，这沙哑尖锐的声浪，像在他的脑神经刺

了一针似的，使他恍然大悟，心想：怪不得，原来我的灵感都被这些吵声赶得一乾二净。这般没修养的……

他气冲冲地准备去向「那般没有修养的」大兴问罪之师。理直气壮地责问他们因何要替他「制造」出这些不适宜「创作」的「空气」？居心何在？

他在脑子里「惨淡经营」了一篇「养正词严」的腹稿，正要开门出去，忽然脖子上一阵痒，赶紧伸手一拍，啊！半手掌的血。

然而，这一拍，倒使他清醒了过来，冷静一想：哎呀！不行哪！我这样出去和他们大吵大闹地岂不是有失一个作家的身份吗？算了，算了，暂且忍一忍吧！

他颓丧地在床沿上坐了下来，叹了一口气：

「唉！这都是环境造成的！」

他望望自己的宿舍，皱了皱眉头，不禁在心中发起牢骚来：大凡伟大的作家都有一间宽大幽静的书房，房中书架四壁，墙上挂的不是高尔基、鲁迅；就是陀恩妥夫斯基或契可夫，富有创作气氛。可是，我的宿舍却既狭小又嘈杂，简直变成了蚊子的世界。在这种环境中，就是鲁迅起死回生，也未必能构思出什么来。

想到这里，他懒洋洋地顺势躺了下去，把腿一挺，四肢仰天摊平，两眼望着天花板，忽然异想天开，产生了一个可笑的念头：假如我的家庭是世代书香，那该是多么好

啊！像苏东坡，他之所以能同时精于诗词和文章，还不是因为他的父亲苏洵是个文士，弟弟苏辙是个才子，母亲系出名门，是程明道，程伊川的姐妹；还不是因为他有一个世代书香的环境，要是我也是家学渊源，说不定我在文学上的造诣也不在苏东坡之下！

「唉！」他又叹了一口气，退一步想：既不是世代书香，那也罢了！最可恨的是我的家庭却又偏偏那么富贵，害得我在这安定的家庭环境中过着平淡无奇，风平浪静的生活。司马迁说得好：「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明失明，厥有国语；孙子髡脚。兵法修明；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由此可见，不幸的遭遇，多波折的生活对一个人的成功是起着很大作用。巴金要不是有一个没落、腐朽的大家庭，他就不能写出「家」，「春」，「秋」，来。

他翻身向外，看到了他的同房底床位，不由使他联想到他的同学和朋友：同学和朋友也是重要的。可不是吗？古往今来的许多大作家总是有一些与他们同等地位的作家朋友，他们朝夕过往，每当皓月当空，和风送爽的夜晚，便邀了三五位知己，对酒当歌，放浪于形骸之外；或者清茶一壶，佳果花生一盘，作上下古今之谈，有时交换创作经验，相互切磋琢磨，对于灵感的启发，自然是非同小可。曹雪芹就有一位与他相交甚笃的鄂比，常与他在酒铺

里喝酒或在茶馆中饮茶谈天。苏东坡能在文坛上大放异彩的主要因素之一就是得力于师友。从欧阳修，曾巩到黄庭坚，秦少游，佛印禅师，这些人在当时的文坛艺苑上都各各卓然成家，有时向这些师友置疑，一经纠正，宛如画龙点睛，学问自可一日千里。中国的文人如此，外国的文人又何独不然？就以缪塞而言，他的天才能发展，一半还不是顺了他的恋人乔治桑。而我呢？我的那些朋友和同学呀！大多数却是些神经系统里都找不到半根「风雅」或「艺术味儿」的纤维，不知艺术为何物的凡夫俗子，虽然小周还会摇摇笔杆，可是都不够「气魄」，尽是写此「小人小事」，谈不上是什么作家。再说，我有时看得起他，和他谈谈「创作问题」，可是，他总是那么漫不经心，有时还要挖苦人呢！

许许多多的问题，像乱箭似的射到他的心，他从「家庭」想到「朋友」，最后又从「朋友」想到「讨厌的批评家」：批评家不尊重别人的「创作自由」，动不动就把人家「惨淡经营」，「匠心独运」的创作套上反现实主义，自然主义，形式主义等「莫须有」的罪名，轻易地把别人「呕尽心血的作品」一笔抹煞，使我不能不有所顾忌，大大地降低了「创作热诚」。这就难怪托尔斯泰要把文艺批评看成一文不值，鲁迅曾责难中国的批评家，而屠格涅夫曾说他一看到文艺批评就讨厌了。

总之，他是有「天才」的，只不过是受到了「环境的限制」，不能「发挥」而已。

这么一想，他的心头就轻松得多了。

然而，一个思想刚过去。另一个思想又奔凑到他发胀的头脑里来：难道我就白白地让这个环境埋没了么？这岂不是太辜负了我「未来的读者」吗？岂不是给「未来的马华文坛」带来莫大的损失吗？不！一百个不！我不能自暴自弃。罗曼罗兰说过：「天才免不了有障碍，因为障碍创造天才。」所以，「客观环境」虽然存在着种种的困难，可是，我要通过「主观的努力」！我要克服困难。

他像触电似的从床上跳起来，点上蚊香，然后四五月就走到书桌面前，坐下来，嚇的一声拉开抽屉，找了两块棉花往耳朵里一塞，总算抵御了蚊子的进攻和吵杂声的侵扰。他对自己的这两样「精心杰作」非常称心如意，然而，还有一件使他头痛的事，那就是那般「讨厌的批评家」的咀脸仍在他脑中若隐若现。

「这个内心的威胁非得解除不可。」他高兴的神态略为收敛了。他为难地自问：「但应该用什么方法呢？」他抓抓脑袋，皱一皱两条淡眉，计上心头，不觉举手朝自己的大腿一拍：「有了！哼！如果他们也不识好歹地敢在老子头上动土，那我就给他们一个回马刀，叫他们拿出创作来。嘿嘿，这等人通常都只是眼高手低，是创不出什么名

堂来的。这么一遭，准叫他们翻身落马；准把他们难倒。」

一切困难总算是「迎刃而解」了，他的灵魂像是洗了一个澡那么的畅快。他毫不迟疑地挥笔在绿色的稿纸上的前两行，端端正正地写上了「虚荣」两个字，接着，他的笔又停滞了；他仰起头，眼瞪着天花板。

无意间，他的眼光落在书桌上整齐地排着的八九部「世界名著」上，其中两部福楼拜和冈察洛夫的著作使他心头一动：福楼拜不是曾说过他在写「波华荔夫人」时，有时花了四个钟头，就连一句也写不出来吗？还有，冈察洛夫不是说过他写奥勃洛夫犹如使用斗牛的力气吗？由此看来，我的不知如何下笔是一种很自然的现象哪！更何况我所感到吃力的是开头的部份，而高尔基就曾常常强调：「第一句！第一句，最重要的是第一句！」正因为第一句的重要性，所以，也就显得格外困难。这位大文豪曾在回答人们的询问时这么说：「最难是开始，就是第一句话。如同在音乐上一样，全曲的音调，都是它给与的，平常得好久去寻它。」由此可见伟大的文豪尚且都感到开头的棘手，更别说是我了！

这个结论的得出，使他高兴得就像沙漠上的旅人发现了清泉一样。

总结起来，一句话：他是「有理由」的。因为，他的一举一动，他的一切的一切都是「有理论根据的」。

尽管这样，他的「虚荣」的开头总是不能不写的，面对着这个难头，他烦躁着，他愁苦着，从紊乱的心绪中，他想起了自己曾读过不少分析小说的开头底文章，其中几乎没有一篇不提到「安娜·卡列尼娜」的。因此，他觉得不妨将它的开头拿来参考一下，或许会有一些帮助也未可知。于是，他顺手把「安娜·卡列尼娜」抽出来，翻开第一页一看，是托尔斯泰的全身画像。托老那一对眼睛炯炯发光地在望着他，彷彿在对他说：「写作从来总是困难的，越难结果越好。」这倒使他禁不住沾沾自喜，心想自己这部难产的作品料将会是不可多得的杰作吧！

他兴奋地把「安娜·卡列尼娜」一页一页地翻着，约莫翻了两三页，这才翻到了它的正文。他仔细地逐句读下去：

「所有的幸福家庭都是相似的，每个不幸的家庭有它自己的不幸。」

他像溺水的人抓到了一块木头似的紧紧地将它抱住。他踟躇深思了半晌，便在稿纸上写下：

「所有外表的虚荣都是相似的，而每个内在思想上的虚荣却各各不同。」

写完了，他念了一遍，得了，通过！

于是，他松了一口气，伸一个懒腰，弹去了香烟头上的一段惨白的长灰，正准备迎接第二段的时候，他的笔尖

却从稿纸上缩了回来，煞费推敲地叹了口气：

「唉！没有灵感，实在不容易写下去！」

他猛力地吸了一口烟，裂开两片嘴唇，望着一个个往上腾的烟圈，蓦地，一个久已遗忘的作家轶事从他记忆的灰尘中跳出来：

巴尔扎克不是仗着二万几千杯咖啡才写出了「人间喜剧」吗？

一个新的感念闪电似的在他脑膜上掠过：不如还是到餐厅去喝杯咖啡，催一催灵感。嗯，不错，反正万事起头难，既然这个最难的头已经是开去了，那其他的部份只要灵感一来，就可一挥而就，一气呵成。再说，文章主要的还是要留给后人读的，所以，慢慢来也无所谓。

他把残余的香烟屁股往窗外一抛，将他的「标准稿纸」向草袋一塞，随着把房门拉上。

### 三

伍金强提着他的草袋，一摇一摆着他那个臃肿的身体，来到了餐厅。他老远地就看到小周在合作社翻看报章杂志，便走过去：

「喂，小周，又有大作发表了是吗？」

小周转过头来：

「难道没有自己的东西发表就不可以看吗？」

「不不不，我绝没这个意思。」他慌忙解释道：「不过，我总觉得有时间还是读些世界名著来得好，看本地作品啊！看多了，不仅是徒然浪费时间，而且连自己的写作水准也会降低下来呢！」

这话更增加了小周的鄙夷之心，他忍不住地讥讽道：

「这么说来，你所读的不都是世界名著了吗？」

「本来嘛，」他翘起大拇指，冲天一扬，「我桌上所排列的那些书啊，就没有一本不是世界名著。」

「所以，结果你写出来的也一定是世界名著啰。」又是一枝冷箭。

「那也不能这么说。」他俨然正容道：「不过，我想写出来的东西至少不致像本地的一般作品那么糟糕。」

「你既不读本地作品，又怎么知道本地太糟糕呢？」小周驳斥道。

「这——」他呆住了。

小周看到他尴尬的样子，也就不便再步步进迫而低下头去继续翻着手上的刊物。

伍金强这才像解了围般的松了一口气，他斜身靠到玻璃柜上去，顺手从许多悬挂着的报章和刊物中取出一本杂志来，但他并不立刻翻开，却侧过脸去：

「哦，对了，我早上遇到你的时候忘了跟你算账，你昨天和前天不是在星洲日报的『艺文』和南洋商报的『青

年文艺』各发表了一篇文章吗？怎么事先没听你提过？」

「难道我每写一篇文章就必须事先提着一个铜锣敲着到处去宣传吗？」小周冷冷地说道。

显然的，这句话又是影射他，他脸上的肌肉一跳，但立刻又从皮肉间挤出满脸的笑容来：

「不是这个意思，而是我们既然是多年的老同学，有什么作品，事先拿来拜读拜读，交换一下经验，这也是应该的。」

「哦，原来如此，我可错怪你的好意嘞，别见怪啊！」小周平淡地说，接着，又似乎很勉强地征求他道：「你对我那两篇文章有什么意见吗？」

「我觉得你很能写，」他先赞了小周一句，之后，就像在写一般公式化的批评一样，把口气一转：「不过就是太短了些，不够气魄，而且，所写的尽是一些小人小事。」

小周只是笑了笑，这笑，似乎有刺。

虽然，他的批评只被小周「一笑置之」，然而，他却感到一种报复之后的痛快，心想：小周这小子今天对我处处「以攻为守」，我一定要用「奇袭」，才能把他制服。

他完全进入了思虑之中，一个合作社的职员走过来，向他招呼道：

「又要买稿纸了吗？」

「不，不，」他似笑非笑地说：「还有一些，过两天

吧！」

于是，那职员也就走开了，而他也开始翻开那本握在手中已久的杂志来。

他翻开了几页，扁扁咀，摇摇头，鄙夷地一笑：

「编得太凌乱了，内容没有一个重点。形式也太呆板，少花样，没变化。」

「是吗？」小周向他投了轻蔑的一瞥：「我想如果由你来编，那一定精彩得多。那些同学也真有眼无珠，放着你这样的一位大好人才不用。」

「我不敢说我会编得很理想，」他不得不放谦逊些，但仍旧很自信地说：「不过，至少我不会编得像他们那么糟，这一点倒是可以肯定的。」

「那已经是很难得了，」小周接口道，随即用了一种像是安慰，又像是挖苦的口气说：「这回开学，中文学会就要改选了，我相信你一定可以稳操胜券，到出版部去负责，发挥发挥你的才干。」

他发现自己内心的秘密被小周识破了，先是一怔，但立即又不屑地说：

「你以为我想担任中文学会的负责人吗？哼，我才不稀罕呢！」

「那就太不应该了，既然你有能力编得比别人好，那就应该自告奋勇的出来负责，否则就太岂有此理了！」小

周说着，嘴角上浮起一丝嘲讽的冷笑。

小周就是这个毛病，喜欢挖苦别人，虽然，经过了许多同学的批评之后，他也知道对于朋友应该是善意的批评而不应是冷嘲热讽，然而，不知怎的，每当他遇到这位空谈计划，满口理论教条而不知实践，什么都看不惯，都觉得由自己来做一定较别人强，永远陶醉在自我安慰中，永远宽恕自己而苛求别人，处处推辞责任，口是心非，狂妄自大的伍金强时，他就产生一阵恶感，忍不住地要刺他一刺，而伍金强对小周的这种态度却以为是「文人相轻」的缘故。因此，小周越看不起他，他就越是非要使自己敬服不可，结果往往是弄巧反拙，变成自讨没趣。

现在，小周看到他那难堪的样子，很是过意不去，遂改用一种和善的态度向他问道：

「噢，你刚才不是说要回宿舍去创作吗？怎么又跑到这里来？」

「唉！」他习惯地长叹一声：「近来不知怎的，一点灵感也没有，所以，打算到这里来喝杯咖啡，提提神，刺激刺激一下，也许对灵感能起催促的作用。」

「灵感。」小周笑了一笑，诚恳地说：「老伍，你不是很喜欢名人的至理名言吗？那么就让我引用爱迪生的一句话送给你吧！爱迪生说他一生的成就，努力是占了九十多巴仙，而灵感仅占一巴仙。我想这是很有理由的，所以，

我觉得在写作上不去深入生活，体验生活而光坐在书房里等灵感，结果是要失败的。」

小周这句话，唤醒了他遗忘的记忆：对呀！「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契可夫之所以能把各种人物都写得好，就由于他无论对学生，乞丐，学者，教徒，店夥，邮差都一样的注意，一样的有兴趣。左拉为描写天主教士，就必到寺中去住几天，观看他们的容貌状态，听他们的祈祷，描写矿工就到矿井下去访问技师工人，巡视工人居住的房屋，观察工人常到的酒店。描写妓女，就到卖淫窖去参观，跟娼妇做朋友，並同一批有名的嫖客交谈。巴尔扎克为看看郊外居民的生活方式和性格就常穿得像工人一样混在他们中间，留心看他们争论各种生易经。嗯，不错，深入生活是很重要的。我不是常常读到「生活是创作的泉源」这一类的句子吗？哎！我怎么会这么糊涂。我的记忆力真是一天不如一天，怎么会一时想不起呢？是的，生活是最重要的，可不是吗！杜思妥夫斯基如果不是一个视赌如命，因赌而倾家荡产，债台高筑，潦倒半生的赌鬼，那他就不能只费了三个星期的工夫就写出一部一举成名的「赌鬼」来。巴金要不是曾在煤山做过一个星期的客就不能写出「萌芽」。的确，我应该深入生活！

这个被遗忘一时底记忆的重现于他的脑海里，使他像异乡落难遇见故知似的喜出望外，他连咖啡也不想喝，便

一溜烟的走了。

#### 四

为了深入生活，伍金强第一次参加了美化学生楼的劳动。

金光灿烂的烈日，照耀在赤红光秃的山岗，山岗上屹立着兴建中的学生楼的顶端飘扬着「美化」的大旗，劳动的歌声响遍了整个山岗。今天，南大学生再一次地发扬了爱国爱校的精神，再一次表现了热爱劳动的品质，再一次地在劳动疆场上呈英雄。

满山遍布着近千名戴草帽，套手套的同学，个个鼓足了冲天的干劲，有的在山脚下，把高高堆积着的黑泥一锄锄地装满一个个的畚箕；有的顺着山坡排列成长蛇阵，把一个一个装满黑泥的畚箕迅速地由山脚往山上传，然后撒在山地上；有的蹲着身子在撒下黑泥的土地上将一块块的草皮铺上，压紧。一个个都精神奋发，他们忘了渴，也忘了累，一滴滴的汗，像雨点似的滴在这个荒山上，他们要用自己的血汗来灌溉这个荒山，他们决心亲手把荒山变成绿草如茵，百花盛开的花坛，让雄伟壮丽的学生楼屹立在花团锦簇的山岗上。

在环山而上的栲油路底左边，伍金强痴痴地站立着——他参加的是救伤组的工作，由于劳动刚刚开始，所

以，並沒有同学暈倒或受傷，因此，救傷組的組員們都自動地直接參加到勞動的行列中去，只有伍金強同學例外，為的是他要「觀察生活」。

他出神地站在那兒做了一個「勞動的欣賞者」。最初，他還感到蠻有趣的，然而，站久了，他漸漸地覺得兩腿發酸，乏味，無聊，加上天氣的炎熱，使他汗流夾背，好不自在。

這當兒，小周從山坡上下來，見他站在路旁，便走過去，取笑他道：

「你是在觀察地理形勢吧？」

「不，」他一本正經地說：「是在觀察生活。」

於是，他拉住小周，告訴他自己計劃寫一個反映南大生活的五十萬言長篇，題目是「友誼花朵處處開」，共分五十章，有五十個不同性格的人物——結論是：「這是很具有現實意義的。」

他似乎早已準備好了一車子的話，再不讓他傾瀉就會悶撇了氣似的。

雖然，他的敘述和描寫的艺术手法似乎是一次比一次進步，然而，小周的注意力卻成反比例地聽一次減退一次。

「我前几天不是才听说你要写一个叫『虚荣』的中篇吗？」小周的不耐烦已经情见乎辞，他也无心加以掩饰。

「嗯，对呀！」他不住地点着头：「我的那篇『虚荣』已经写了一部份了，不过为了慎重起见，我想还是把它搁一搁，多多修改。要知道，真正成功的作品是要经过无数次的修改，经过相当长的时间才诞生的。」他顿了一顿，又说：「就以哥德的『浮士德』来说；就先后写了四十年；葛莱的『墓畔哀歌』曾经过十四年的长时间修改，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据说就改过了八次，而曹雪芹的『红楼梦』也是经过了『披阅十载，增删五次。』总之，好的作品总是要经过无数次修改的。就在我把『虚荣』暂搁一边的期间，我就一方面着手写『友谊的花朵处处开』，这就叫做双管齐下。许多伟大的作家都是这样的。」隔了一歇，他见小周不表异议，就继续地说：「何况萧洛霍夫说过：『一种计划，确是一种长期的工作。』而我的计划写『虚荣』到今天，充其量也只不过是一个来月的时间，这在艺术创作上来说。实在是太短促了。」

「好吧！那我就等几十年后再来拜读你的『虚荣』吧！」小周拍拍他的肩：「我口渴得很，我到下面喝杯茶，改天再谈吧！」

小周沿着栢油路走下去，留下伍金强同学呆呆地站在那儿「观察生活」。

然而，一两秒钟之后，他忽然心血来潮地把小周叫住，一面追上去。

「什么事？」小周驻足回过头来。

「我们一起跑，我要回宿舍去。」

「你不观察生活了！」

「不，我的灵感来了，我得回去创作。创作第一。创作是最重要的。」

事后，虽然有些同学非议他。可是，他却觉得他们是少见多怪。认为他自己的这种举动，古今中外并不乏前例：曹雪芹在马路上走来走去，或有时和朋友在酒馆里正谈得兴高采烈时，常常就会忽然想起什么好的写作材料来，于是火急地奔回家去，弄得别人莫明其妙。跟到他家里一看，原来他正在桌上写他的「红楼梦」。由于他的这种行动，他的邻居们便叫他做「怪人」、「疯子」。殊不知只有这种如痴如狂的人才可能写出像「红楼梦」那样的不朽巨著哩！

## 五

他黑着脸打文学院第一讲堂回来，一进宿舍，就砰的一声，一脚把房门踢上，随即把他的草袋往床上一抛，袋上的盖子脱开了，里头的「标准稿纸」啦，「世界名著」啦，都掉了出来，散落在床上。

跟着，他一扑就倒到床上去，两眼瞪着天花板。

「恭喜你啊！小周。」

「小周，今天你非请客不可啦！」

「小周真是众望所归啊！」

房外，几个打走廊经过的同学正兴高采烈地叫嚷着。这些话，一句句都清楚地传进他的耳朵里，使他顿时像有无数的蚂蚁掉落在他身上似的周身烦躁起来。

原来，今晚他正是为了中文学会的选举才带着一肚子的气回来的。最使他愤愤不平的是他认为小周无论是办事或写作能力，都远在自己之下，为什么他却倒转过来配当中文学会的执委？他感叹自己的「怀才不遇」。然而，当他一想到李白和杜甫以及中国历代的许多名人尚且也是不被重用于朝廷时，他的心里就感到宽慰得多了。

「好吧！既然如此，那我就什么都不干，连班上的工作也辞掉好了！」他喃喃自语道：「对，我还是在一旁冷眼旁观的好，等你们的工作搞到不可收拾，非得来求我，那时候，嘿嘿。」

他想着，想着，渐渐地，眼皮沉重地闭了下来。在迷迷糊糊中，他做了一个梦。

在梦中，他的「虚荣」和「友谊花朵处处开」终于发表了。本邦的两家大报都以全版的篇幅刊载，一鸣惊人，佳评如涌。当他读到别人的批评时，最初，他的心突突地跳个不停，手上所拿着的评论，上面似乎是蒙着一层翳，使他骤然看不出什么来。过了好一会，他才比较镇定地读

下去，发现整篇文章尽是一些赞美自己的字句，这真使他心舒体泰，飘飘欲仙。

在梦中，诺贝尔奖金的主持人为了使他的『虚荣』入选，破例地取消了必须以欧洲语言之一写作者方能入选的条文。消息披露，星马人民为之振奋，所有大小报章都以头条新闻连篇累牍地详细刊载了这个喜讯。星加坡扩播电台不断地用华、巫、印、英和各种方言大事报导。大家都赞许他为马华文坛的彗星，公认他的「虚荣」就像一颗宝石似的永远在世界文坛上放射异彩。

在梦中，他接受了各报记者的访问。在回答各个记者的问题时，他说：「我的成功秘诀就是：勤奋、恒心和毅力。所以，虽然在南大的课业非常繁重，可是，我总是尽量地争取一分一秒的时间来写作。每当课余之暇，我就闭门谢客，潜心读书著述。当全南大同学都熄了灯，正在享受人生的美梦的深夜，当每个南大同学在尽情欢乐的周末或假期，正是我凝神苦思，振笔直书的时候。虽然，有时我也曾费了好几个钟头而仍旧不知如何下笔，但我并不因而灰心，相反的，我还是有恒心地，有毅力地坚持下去。所以，假如说我今日的成功是有什么秘诀的话，那么，这就是我的秘诀。至于各位问我对马华文坛有什么期望这个问题吗？——」他摇摇头，想了一想，这才说：「我对马华文坛有三大期望：我希望今后的马华文坛会有大量的新

作者涌现出来。这是第一点。要做到这一点，每个对写作有兴趣的人都应该大胆尝试。因为，自古成功在尝试嘛！不过，话也得说回来，由于一般批评家太无理取闹的缘故，所以，一些初学写作者就难免提心吊胆，大大地降低创作热情。因此，我的第二个希望是：这般批评家最好能放下他们武器来。」

他歪着半个脑袋，皱着眉头，把自己的话仔细地思索了半晌，似乎发现到了有些不妥当，便立刻眷清道：「我这样说的意思并不等于就是主张取消文艺批评，相反的，像别林斯基那样的文艺批评我是非常赞成的。可惜马华文坛就产生不出一个别林斯基来。所以，」他大声地说：「鲁迅先生劝人家别谈中国的文艺批评，我也要劝大家不要读马华的文艺批评。」他稍停了一会，望望各个记者都飞快地记录着，于是，他便起劲地说下去：「指个例来说吧！把一腔悲愤寄托在作品中的屈原，就曾被明达的司马迁说成「露才扬己」。写下充满热情的词的李清照，就曾被人批评为「最无蕴藉」。周邦彦的词就曾王国维认为与欧阳修，秦观相比便有淑女与娼妓之别。真是冤哉枉哉！古代是这样，现代也还不是如此，就说为人所敬仰的鲁迅先生吧，他不是曾经有一度被一些教条地理解进步文学理论的批评家骂成「资产阶级无聊的作品」吗？矛盾不也被他们责为「他的意识仍然是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的反对」吗？

他的「清明前后」，郭沫若的「屈原」以及宋之得的「雾重庆」当初还不是被『摔』得一文不值吗？然而，时间是一个很好的证明，时至今日，这三部作品仍然具有它崇高的地位，由此足见，批评何价？」他背着手，踱了几步，说道：「我的第三个愿望是希望马华作品能一天天地提高水准，所以，每个作者都必须恣览世界名著，但千万别读马华的作品，只有这样，写作技巧才能一日千里，才有可能达到世界水准。」

最后，他与各报记者一一握手告别。

他送走了各报记者，却又迎来了香港各电影公司的代表——他们都是特地赶来与他接洽将他的著作搬上银幕的。

最使他乐不可支的是：中文学会的全体负责人都要求他出来负责工作。他得意地纵声大笑。

笑声中，他醒了过来，发现原来是一个梦！

一九六三年

## 草木皆兵

张以粲是个高高瘦瘦的青年，走起路来，老是头低低的，仿佛是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似的。更糟的是：他老爱耸耸肩膀，缩缩颈项，加上他那两撇八字眉之下的一对长得特别开，以致使他常常带着惊异的表情底眼睛，总喜欢东张张，西望望，叫人一看就不禁要联想到那刚要钻出洞来寻觅食物的老鼠。正因如此，所以，同学们便很自然地给了他一个「老鼠」的绰号。

最初，他把「老鼠」二字当成忌讳，只要有人触犯，他就会大发雷霆。因为他一向最讨厌的就是胆小怕事的人，所以，每当有人远走高飞，离开这里到遥远的地方去的时候，他就忍不住地要骂：

「逃避现实……现实！」

每当他看到别人顾虑重重，不敢负责工作的时候，他就忍不住地嘲笑道：

「胆……胆小鬼！」

他觉得自己是够勇敢的了，而事实上，他有些时候（尤其是风平浪静的时期）确实很敢挥挥拳头，喊喊几句，甚至敢于花了十几个笔名对那些叫嚣着「如今天下太平啦，我们不再需要奋斗了」的人予以嘲讽。所以，总结起来，一句话：他是「相当勇敢的」。只不过是情况恶转的时候，他就会缩了起来，不像那些「锋芒毕露的同学」那么「不识时务」罢了。

关于这一点，据他自己的解释是：为了「保存实力」，是「富有警惕性」。然而，最使他气愤的是他的这种「稳重」，「沉着」的态度，居然被理解为胆小，这怎么不会令他痛心疾首呢！

尽管他怎样的把「老鼠」二字当成一种忌讳，然而，他的绰号还是自然地传扬开去，久而久之，这便成了一种习惯。于是，大家都像是忘了他的真实姓名似的，直唤他「老鼠」了。

## 二

这是去年二月间的一个早上。

「老鼠」一早就迈着他那急急忙忙的脚步到餐厅去打

电话。

「喂，麻……麻烦你请梁……梁秋听电……电话。」

「我就是。」对方的声音有点含含糊糊。

「你……你就是？」他将信将疑。

「嗯。」

「喂，请你……你别开玩笑。」

「谁跟你开玩笑，我就是呀！你不是『老鼠』吗？」

「是……是的，是的。喂，你……你的声音怎……」

「噢，大概是因为我刚睡醒吧！怎样？你一早打电话来，是有什么要事吧？」

「是……是的，是的。喂，你……你上来一趟好吗？」

「什么事？」

「你……你上来再……再谈吧！」

「究竟什么事？」

「你……你上来再……再谈吧！电……电话里不……不方便。」

「好吧！」对方答复得十分勉强。

「马……马上就来呵！」

「知道了。」

「好，那我……我们就回……回头见。」

言毕，他搁了听筒。

他的声音很小，而且略微口吃，说起话来，十分吃力，

往往在不该停顿的地方停了下来，或者常常把一个字重复地拉了许久才好不容易地进出第二个字，为了催促下面的话快说出来，他每每必须像哑巴一样，借助于手势来表达。

现在，他叫了一杯咖啡，借来一份报纸，选个清静的角落，坐下来，一壁搅着咖啡，一壁翻开本坡版来，两行特号字的标题像火一般映进他的眼帘，他的脸色马上变得像风雨的天气一样的昏晦。他的心房猛烈地跳跃，手颤抖着，他觉得眼睛开始模糊了，像挂上了一层帘幕似的，报上一个个的字在帘幕上轮流地溜过去，然而，里头的大意是什么？他却茫然。

良久，他渐渐地镇静下来，凝神注目地再去看那详细的内容。

「啊！怎……怎么！老林昨晚十二点不……不是那在我房里聊……聊天吗？怎……怎么回去两个钟头后就出……出事了！」他若有所思地喃喃着。

他重新把视线集中到报上去，不禁惊吓失声：

「啊！最……最后消息！一……一百〇七人！」

他愣住了！

半响，他抬起头来，这才发现到周遭的气氛和平日有些异样：板报附近围着许多人。这里、那里，有许多人正在描述着昨晚的情况。

他卡擦一响，将报纸撇在一旁，正想过去看看板报，然而，正在这个时候，梁秋从坡底气喘喘地赶了来，他劈头就问：

「你叫我上来有什么事？」

「你……你最近有……有空吗？」

「什么事？」

「你……你先告……告诉我你……你最近有……有空没有？」

「我得先知道究竟是什么事呀！」梁秋显得有些不耐烦了。

「是……是这……这样的。」他端起咖啡，搁在唇边，呷了一口，慢慢地说：「学生楼就……就要开……开幕了，打算出……出一本特刊，需要一些同学去……去招广告，你……」

「你叫我上来就是为了招广告的事吗？」梁秋半路截断了他的话。

「是……是呀！是呀！」他不住地点着头。

「哎，我在电话里问你，你怎么不说？我还以为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梁秋可有点火了。

他眉头一蹙：

「你……你怎……怎么连一点警……警惕性都没有，电话里是谈……谈话的地方吗？」

「岂有此理，我还以为你是为了昨晚的事要找我！」  
梁秋觉得好气又好笑。

「好了，好好了，废……废话少……少说，你……你准备什……什么时候下……下去？」

「既然没事，我马上就下。」梁秋冷冷地回答道。

「那……那很好。」他说：「我……我们一齐走，我打……打算下去找老黄，我有事找他……他谈谈。我非得找他……他好好解决不……不可。你……你也去吗？」

「也好，我有一个多月没碰到他了，去找他坐坐也好。」

说着，梁秋站了起来。

「慢……慢点，」他把剩余的咖啡啾啾地一口气喝完，一面唤住梁秋：「慢……慢点，我……我们先过去看看板……板报再走，看看板……板报再走。」

两人随即向人丛中挤了进去。

### 三

一小时之后，他们已经在路马班让的一个车站候车了。

一辆二十三号 Bus 驶了过来，「老鼠」和梁秋跟随着其他的乘客一拥而上。

他们一上车，还没有站稳，便开了。「老鼠」的身体

一个摇晃，失去了平衡，他的肩膀一歪，撞着了一个摩登的肥胖中年妇女。她回过头来，狠狠地瞪他一眼，「老鼠」诚惶诚恐地连声向她陪了几个不是，说了几声「Sorry」，这才使她不便发作。

Bus中拥挤不堪，充满着人们呼出的碳酸气和香烟的烟味。

不久，车子便停了下来，在一阵小小的喧闹之后，有些人下了去，又有些人上来，接着，又开动了。

在一个美丽的女郎和一个满腮胡子的印度人之间，「老鼠」瞥见了一隙空位，他眼前一亮，立刻挤了过去，争先恐后地把屁股往上一坐，然后略略地向四周望了一望。

当他侧身回脸的时候，他这才开始注意到身边那一位女郎实有说不尽的娇媚，加上婀娜的身材，使他一见差点晕浪过去。

他呆呆地望着那女郎出神。

正在这个时候，车子发生了巨大的震动，他这才意识到自己举止的失常，慌忙把眼光移向窗外去，望着熙往攘来的各式汽车和不断往后倒退的百货商店玻璃柜里形形色色的衣料、装饰品。

街上急促的脚步声，不同啜子的喧嚷，以及汽车的喇叭声，混成一阕沉闷的现代交响曲，使「老鼠」觉得烦死了，于是，他又把头转了过来。

无意间，他发现坐在对面的一个戴着黑眼镜，高头大马的家伙不住地盯着自己，他的心立刻「扑通」，「扑通」地跳起来，脸色一霎时变成了灰色，上颚骨和下颚骨唧唧地发起颤来。

在他的幻觉中，隐隐约约地出现了一个黑沉沉，密不透明的小房，而他自己就像一头陷阱里的野兽似的，正在那里头团团转。

突然，黑暗中不知从那里来的拳头，像雨点般落在他的身上，一轮狂风暴雨般的拳打脚踢，把他打倒在地上，像足球似的被踢来踢去。……

这个幻觉的出现，使他不寒而栗。

坐在他身旁的那位女郎站起来了。她轻轻地咬着富有诱惑性的鲜红而润湿的下唇，微微一笑，露出一对迷人的酒涡，左边的眉弯略略往上一挑，向剪票员飞去了一个神秘的眼光，算是示意停车。

车子慢慢地停了下来。

她捋一下头发，一步一扭地走了下去。

可是，说也奇怪，对面那个戴黑眼镜的大汉跟着也立起身子，三步并成两步地跳下车去。

「老鼠」这才领悟到那家伙所盯的原来并不是他，而是那个具有一般迷人魅力的女郎。他不觉松了一口气。

Bus 继续向前行驶。

也不知在什么时候，梁秋已经按了铃，走过来，唤了他一声：

「喂，到了！」

「老鼠」如梦方醒，急忙随着梁秋下车。

走没几步，梁秋就要越过马路，然而，却被「老鼠」一把拉住了。

「我……我们还是绕绕几个圈……圈子，再从小……小巷走吧！」

「何必呢？」

「你……你就是这样！」他白了梁秋一眼：「在这种时……时期还是连一……一点警惕性都……都没有！」

梁秋并不出声，好像不满意似的鼓起两腮，默默地跟着他走。

蓦地，「老鼠」觉得后面的脚步声有些不对劲，他惊惶回顾，看见一个三角眼的瘦皮猴望着他们，他有些慌了，暗暗地把梁秋的手子一触，给他递了个眼色：

「快！我……我们过对……对面去。」

说着，他们急步穿过了马路。

但，那家伙却像不肯放松他们似的，紧紧地跟了过去。

这一来「老鼠」可惊骇住了。他浑身起着痉挛，寒颤，血液就像凝结似的。

然而，梁秋却若无其事地嘲笑他道：

「神经过敏！」

「我……我神经过……过敏？」他几乎暴跳起来。

「嗯，不信，我们不妨试试看。」梁秋边走边说。

于是，当他们经过某某戏院的时候，「老鼠」便依照梁秋的意思，跟着他止了步。

那家伙偏偏也在戏院门口站住了，在那里望望影片的广告，又看看腕表。

「哪！跟你说你……你就不……不信，你……你看，他还会假……假死呢！」「老鼠」低声地催促道：「走！我们还是快……快点走！」

他们把脚步放快，后面的脚步也加速了。

「老鼠」脸色徒变，他想撒腿就跑，但两只脚却总不听话。

梁秋也像坠入五里雾中，感到莫名其妙。

那人已一步步地迫近他们了。

「老鼠」的心越跳越厉害。

顷刻间，那人已从他们身边擦过了，而且伸出手来，「老鼠」瞥见，惊惶地急忙向一旁闪避。

然而，当他定神一看，只见那人紧握住一个迎面而来的少女底手。

「害你久等了！」少女抱歉道。

男的忙说：

「不不，刚到一会，刚到一会。」

他们这才恍然大悟。

「老鼠」不觉冒了一额冷汗。

梁秋笑得前俯后仰。

#### 四

他们拐进了一条弯曲狭窄、坎坷不平，充满垃圾堆和粪臭的后巷。

在一个油漆脱落了的后门前，他们停了下来。

「老鼠」照例鬼鬼祟祟地朝前后左右看了一遍，然后上前去，轻轻地敲了两下门，里头静悄悄的没什么反应，他又加重地敲了三两下，这才传出一个年老妇人的声音来：

「谁呀！」

「我……我啊！伯……伯母。」

「谁？」

「我……阿群的同……同学啊！」

还没等得急门子完全打开，「老鼠」便急忙地挤了进去。

黄伯母领着他们经过了厨房，穿过一条长长的甬道，一面高喊：

「阿群，朋友找你啊！」

老黄应声从房里跑了出来，手里拿着一本线装书，一见到他们，便热情地握住他们的手，高兴地说：

「哗，今天什么风啊！」

「怎样，在向学术疆场进军啊？」梁秋打趣道。

「那里，那里。」

言笑中，老黄把他们引进了自己的房间。

「你们是从上面下来的吧！」老黄一边招呼他们坐下；一边问道：「昨晚上面情形怎样？听说缺嘴李昨晚也有上去是吗？」

「缺嘴李？」「老鼠」两眼一翻，怦然心跳。

「嗯，你忘了。」老黄补充道：「就是高三的时候，读我们隔壁班的那个家伙，也就是上回你所说的那个每回碰到你的时候，总是缠着你问东问西的李什么忠的。」

「李……李之忠，他……他就是缺……缺嘴李，这……这个我知道。」他的一双畏惧的眼睛，望了望老黄和梁秋：「这家伙很注……注意我，他……他也有上去？不……不妙！」他越想越不对劲：「我……我非得好好跟你商……商量不可。」

「跟我商量？」

「是……是的，」他认真地说：「你……你要我负……负责的广告股工作，组员我……我目前已找到两个，

一……一个是老……老梁，还有一……一个是历史系的同学，至于以……以后的工作，你……你还是找别……别人负责的好。」

「为什么？」

「没……没为什么，」他瞥了房门一眼：「只是近来的风……声不……不好，我……我不想抛……抛头露……露面，我觉得应保……保存力……力量。」

「负责招招广告也叫抛头露面？」老黄打岔道。

「我……我并不是这个意……意思，」他解释道：「你……你想想，单单我过去写的那……那些杂……杂文，就足以使他们……嗨，我不知怎么说才……才好？总……总之我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静下来，不要去触……触犯他……他们。」

「我想情况不致于像你所想像的那么恶劣吧！」老黄竭力消除他的顾虑：「何况你写杂文又是用了好多个笔名，他们并不一定就知道是你的。」

「哎呀！」他烦躁地说：「我……我的情况，你……你不了解。」

老黄皱了皱眉头，沉吟说：

「你太懦弱了！」

「什……什么？我……我懦弱！」他几乎跳了起来：「你……你们批……批评我别的，我……我或许还承认，你

们说我懦……懦弱，我绝不承认。」

「当然，我並不否认你有些时候确实是非常勇敢。」老黄拍拍他的肩膀，微笑地说：「可是，一个人的勇敢，应该並不是表现在局面安定的时候，他应该在情况越恶劣的时候就越表现出这种精神来。」

「我……我不同意你……你这种说……说法，」他反驳道：「俗语说：『留得青……青山在，不……不怕没柴烧。』所以，我们最重要的还……还是保……保存力量。假如照你……你的说法，那只是徒然招来不……不必要的牺……牺牲而已，于人于己又有什……什么好……好处呢？」他眨一眨眼，说：「当然，假……假如对大……大家有益，就是赴汤蹈……蹈火，我……我也愿为大……大家效劳，我一……一向是不……不计个人得失的，问题是……是于人于己都不……不利呀！」

「要是每个人都抱着像你这样的态度，那在环境恶劣的时期里，还会有人出来为大家服务吗？」老黄望了他一眼，见他还是无动于衷便激激他道：「这是考验你到底是真勇敢还是假勇敢的时候，我相信一个有勇气的人是不会在危急关头退却的，何况这只不过是一项招广告的工作而已。所以，要是连这项工作都不敢干，那你无疑的就是承认了自己是懦弱，是胆小怕事了。」

「你……你这简直是激……激将法！」

「这不是什么激将法。」老黄道：「这是实话，当然，假如目前你负责工作确实实是会不妥当的话，大家自然会同情你，可是，目前並沒有任何迹象显示出这一点。」老黄微笑着劝他道：「不要把自己看得太重要，那你心中的恐怖阴影自然就会消除了。」

他皱着眉头，右手两个指头不住地搓弄。

怎么办呢？不答应吗？难免又要受同学们的非议，被他们嘲笑了；答应吗？又……

他找不出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他思索了许久，终于才想出一个缓兵之计来：

「我想这……这样吧！我回去考……考虑考虑再说……唔，凡事都得三……三思而后行！」

「很好。」老黄表示同意。

「如……如果我考虑的结果……结果还是不妥当呢？」他仍旧不放心地问。

「那我们绝不勉强你。」

外面突然响起了一阵非常紧急的门铃声，「老鼠」像触了电似的猛地颤抖了一下，脸色突变，马上冲了出去。

「你看他多么紧张，简直神经过敏！」梁秋愤然道：「今天一早他就打电话叫我上去，问他什么事，他却故作神秘，害我赶得半条命，到了上面，他妈的，你以为是什么事情？原来是叫我去招广告！」

老黄听了也微笑着不断地摇头。

这时「老鼠」走了进来。

「谁来了？」老黄顺口问道。

「是来捐……捐钱的。」

「是要捐建牌楼的吧？」

「是……是的，是的。」不等老黄说完，他便紧接着说。

「伯母捐了没有？」梁秋忙问道。

「捐……捐了，捐了五……五块钱。」

「嗨！」梁秋顿足道：「可惜，要是我啊，半分也不给。」

「可……可不是吗，」「老鼠」道：「我……我也是这……这么说，可……可是伯母说这……这些人都是些地……地痞流……流氓，不……不好得罪他们，你……你们猜猜看他……他们一……一开口就要多……多少？」

「多少？」老黄问？

「老鼠」出示一个手掌，睁大了双眼道：

「五十块啊！后来，伯……伯母给了他五……五块钱，他……他们还脸臭臭的，不大愿意走呢，真岂……岂有此理！」

他们谈着，谈着，似乎把时间都忘了，及至客厅的挂钟传来几下清脆的声响「老鼠」才发现已经是十一点钟

了。他提醒梁秋道：

「喂，可……可以走了！」

「你先走好了，我打算下午才回去。」

「这……这怎么行呢？」他急了起来：「我……我回家不……不方便，我……我要到你……你那边去呀！」

「那你就留在我这里好了！」老黄插口道。

「不不！」他双手频摇：「你……你这里更不妥……妥当，更不……不妥当。还是老……老梁那里安……安全些。」

「可是我今天并不想回去呀！」梁秋冷漠地说。

「那么……我只好上……上去了。」他无可奈何地哭丧着脸。

「是的，没事情最好还是上去的好，」老黄道：「傍晚我也想上去，」他转向梁秋：「你也上去吗？」

「不，我已和几个同学约好了，这几天我们要去捉野猫。」

「捉野猫？」「老鼠」好奇地问。

「嗯，」梁秋解释道：「那些野猫常到宿舍里的垃圾桶找食物，吵死人，所以我们设法把它们抓了，既可使宿舍的环境安宁，又可拿来解剖当试验，一举两得。」

「更重要的是还可以拿来宵夜，」老黄补充道：「谁

不知道老梁是嗜猫肉如命的。」

大家听了，哈哈大笑。

## 五

窗外一片漆黑，宿舍里寂静得像坟墓。

在这种环境里，尤其是「老鼠」，就更不免要胡思乱想了。

本来，自数日前读了报纸以后，已经是够使他精神怔忡不安的了，偏偏从老黄那里又获知缺嘴李昨夜也有上来的消息，这可就更叫他更提心吊胆了。

每当楼下传来一阵人声，每当一阵脚步声靠近他的房门，或偶尔一辆汽车的马达声，都使他心惊肉跳，睁大了眼睛，侧耳静听，一直到脚步声从他房外滑过，一直到楼下的人声和汽车的马达声归于寂静的时候，他这才松了一口气。

现在，他躺在床上，凝望着天花板，然而，不知怎样，白白的天花板上蓦地像银幕似的出现了一个个缺嘴勾鼻、凶神恶煞的面影，一时闪闪发光的三角眼不停地盯着他，他不禁发抖了：

「缺嘴李！」

紧接着，「缺嘴李」这个名字像天边响起的闷雷，忽然隆隆而至，一刹那间在他耳边形成巨响。

他开始感到天花板慢慢地旋转起来，霎眼间，旋转的天花板都变成了无数个缺嘴李的脸。

他猛然从床上跳起来，一眼看见那昏黄的电灯泡也变成了缺嘴李的面孔，它像魔术似的不断地放大，放大，塞满了整个房间。

他掉过头来，闭上眼睛，企图藉此以逃避，然而，缺嘴李却用两只毛茸茸的手去摇动他。总之，他用什么方式逃避它，它也用什么方式出现。

缺嘴李依然在他的幻觉中活动着。「老鼠」仿佛看到他的面目从窗外，从桌上，从杯子里一个个地向他扑来。

一阵风吹了进来，砰然一声，玻璃窗自相撞击了一下，他全身一震，一切幻觉却消灭了。

他再一次地颓然躺了下来，狼狈地喘着气。

渐渐地，他起了蒙眬的睡意。

在蒙眬中，他和爱人手挽手，拖着长长的影子，向一条掩蔽在灌木间的斜梯拾级登上一座耸入云霄的大山。

山顶是一大片绿油油的草地。流水在潺潺地奏着美妙动人的歌曲。这里，蝴蝶在花丛中翩翩起舞，那里小鸟在枝头喧叫。

凉风带着清沁的气味，拂着他俩的衣衫。一朵朵的白云，轻轻地从他俩身边飘过。

啊！这简直是天堂！

他四顾无人，正要把那两片乾瘪的嘴唇凑上去，霎时间，天崩地裂，狂风怒号，雷轰，电闪……

在狂风暴雨中，他被吹打得昏迷过去。

及至他苏醒过来的时候，这才发现那女人已经被刮得无影无踪了！

他警惧，他恐怖，他大声乱叫……

他警醒了过来，冷汗已经湿透了背心。

他自言自语地说道：

「啊！这……这不过是一……一个梦罢了！」

他睁开了困倦的两眼，四周观察一下，只见窗外月亮照了进来，银光满地。

咪，咪，咪——

一声声的猫叫，在静夜里总得格外清晰。

他突见窗上一幌，心里一跳：

「呀！有人。」

他马上从床上蹦跳下来。

「跑过去！」

「抓住它！抓住它！」

一阵仓惶的脚步声。

砰碰——

垃圾桶在地上翻滚。

他一惊，立刻打开房门，冲了出去。

上那儿去呢？他茫然。

山野寒冷的夜风向他侵袭过来，他不禁打了一个寒噤。但这一冷，倒使他惊觉起来，拔步狂奔。

出了宿舍，向四面望去，但觉夜凉如冰，雾霭沉沉，四野人声俱寂。

宿舍左面一座气象森寒的山丘之下不就是一大片的丛林吗？

他稍一迟疑，终于沿着一条蜿蜒的草径跑进了深邃可怖的丛林。

草叶在寒风中瑟瑟地摇响着，虫声唧唧地在草间鸣叫着。

「老鼠」小心翼翼地，蹑着脚，闪身向小径旁的草丛中窜了进来。

他每钻进一步，被拨开的野草便「索悉索悉」地作响，脚下的枯枝残叶也「劈劈拍拍」的，使他的心更「扑赤扑赤」地响着。

他惟恐再钻进去，这些野草和枯枝残叶所发出的声响将会暴露出他自己的所在，因此，他只得蹲了下来。

天空昏惨惨的月光，照见他苍白可怕的脸。他胸口一起一伏地喘得气也透不过来。他惊异的地望着四周，黑暗里，冉冉飞舞过两只青蓝光焰的萤火虫。

青蛙低声地聒聒不停。

树上的鸟连连地啄木，发出了空洞的「剥剥」声。

他的呼吸逐渐地平顺下来了，这才发现到自己身上的一袭白色背心在黑夜中显得特别明显，所以，他只得像虾一样地弯曲了身子，抱着头，缩成了一团。

一阵疾风扫过来，周遭响起那肃杀可怖，惨厉的声响，四面乱抖着树木野草的黑影。

他忍不住地直打哆嗦，鼻水直流，鼻孔怪痒的，他知道接着而来的将是一个喷嚏。怎么办呢？他只好把鼻子死命的揉着、揉着。这一来，果然发生了效用，只可惜这种功效却是很短暂的，没多久，他的鼻子又痒了起来，而且更变本加厉，他极力地控制着，终于一声「啊——嚏！」，响彻丛林，打破了黑夜的沉寂。

他吓得魂飞魄散。他屏息凝神地谛听，只听得隐隐约约的叫声衬狗嗥。逐渐地，那凄厉的狗吠变得急促起来了，而且一阵紧似一阵。他脸上的肌肉抽搐了一下，他拨开丛叶，两只疑惧的眼睛四处张望，一面竖起耳朵出神谛听。并没有什么动静。狗吠声已渐渐地稀落了，他这才嘘了一口气。

东方已经露出了鱼肚白，星渐稀，残月如一张苍白的面孔，山峦已呈现出它蒙眬的轮廓。不久，云缝里露出了斑斑点点的蔚蓝。星星也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晚风轻轻地吹着，大地仿佛是从梦中苏醒过来，岭尖

处冉冉烧起了一道红光，转眼之间便染透了艳丽的金光。

大概已经走了吧！

这么一想，他的胆子壮得多了。

他畏畏缩缩地从草丛中窜了出来。

晨风有相思树的清香，野生的花儿欣喜地欢迎着早上的阳光，晚来的露水，打湿了这曲折的小径，一株株的树木都闪着珍珠般的露珠，小鸟飞鸣而过，清晨的景象是如此的令人精神振奋，但却不能扫去他心中的恐怖情绪。

他惶惑地环顾四面，一切都很平静，便悄悄地溜进了宿舍，提心吊胆，躲躲闪闪地来到了自己的房门之前。他这才发现自己的衣服已为荆棘所钩破了。

他鼓起了极大的勇气，把房门打开。

「啊嚏！」

他的鼻水和眼泪都一起掉了下来。

隔壁房里，梁秋正和几个同学在高声谈论着昨夜捉猫的情形。

一切都明白了，「老鼠」昨夜所受的原来只是一场虚惊。

他觉得脸上发热，太阳穴胀痛，四肢冰冷，周身筋骨酸软。他再也支撑不住地往床上躺了下去。

一九六四年

## 吴勉山

和吴勉山见过了一次面之后，我就希望从今以后别再遇到他第二回。

那是两年前的一个下午。

我与老刘登门造访××日报的文艺副刊编辑白育才先生。

个子高瘦的白先生头上的白发较以前增添了好多了，脸上的皱纹愈来愈明显，背脊也更伛偻了！他一见到我们，那双在两片厚玻璃的眼镜片后面，深深地凹进去的无神眼睛，顿时亮了起来，裂开了嘴唇，迎上来，拉住我的手：

「你来得正好，吴勉山向我提过了好几次，说他很想认识你，现在他刚好在这里。」

他把我们领进了客厅。

客厅里挂满屏条对联，图书四壁，正中是一幅小桥流水的国画，衬托了主人的淡泊宁静，客厅左角的一盏官灯，更平添了无限的古色古香。官灯下的一张沙发上，坐着一位约莫二十三、四岁的青年，他靠着椅背，右脚横架在腿上，两眼透过近视眼镜，仰望着由嘴里吐出来的烟圈。

老刘和那青年算是有一面之交，便过去拍了一下他的肩膀。那青年转过头来，撇起嘴，算是回答了老刘的招呼。

「来，我给你们介绍一下。」白先生笑着对那青年说。

那青年勉强地站了起来。

「这位是吴勉山。」

白先生的话一说完，我就客气地伸出手去，想不到他却只冷冷地和我点了一个头，使得我那只伸出去的手僵住了。

然而，当白先生向他介绍：

「这就是陈葺。」

吴勉山就像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似的，慌忙拉住我那只缩回去的手，亲热地握着，摇得很起劲：

「啊！久仰了，久仰了！」他紧紧地握住我的手不

放，另一只手又来拍一拍我的肩头：「我们今天虽是初次见面，但，说句真心话，我却像是遇到了多年的老朋友一样，一见如故。嗨，真是相见恨晚哪！」

我不知道「陈茸」这两个字有什么魔力，竟会赢得他这般肉麻的亲热，弄得我好不自在。

在白先生的招呼下，我们四个人围着一张矮小的圆桌坐了下来。

女佣人送上了两杯牛奶，各安放在我和老刘面前。白先生指着它们：

「喝啦，喝啦，别客气啊！」

我们三个人都举杯饮了数口，于是，吴勉山的话匣打开了。他先从国际风云谈到了本邦的政局；又从本邦的政局拉到了马华文艺的问题。

一谈到马华文艺，老刘就联想到有一个要请教白先生的问题：

「白先生，按照你的看法，今后的马华文艺应当遵循着那一条道路发展呢？」

白先生把眉头微微一皱，一手摸着生满了灰色短须的下巴，思索了一会，正欲回答，然而，吴勉山却抢着说：

「这个问题嘛，还用问吗！嗨，简单，太简单了。」

白先生望了他一眼，把口闭了起来。可是，吴勉山并没有觉察到。他像打开了的水喉似的，凭地关不住，使别

人简直无法插嘴：

「当然啰，当前马华文艺的发展路向，毫无疑问的就应当遵循着现实主义的道路发展。」他进一步地分析道：「所谓现实主义，就是作品必须要反映现实的本质。」他歪着半个脑袋，略略地移动一下他那个黑边眼镜，声调一扬：「当前现实的本质是什么呢？」他把眼睛在每个人的脸上轮了一转，洋洋得意地说：「我们知道，五月卅日的大选，改变了本邦的整个局面，从此，人民的生活就像从地狱进入了天堂一样。」有好几次我想打岔他，但却被他做手势制止了：「因此，我们所应当反映的就是这一切。」他站起来，背着手踱了几步，接着，就像一阵旋风似的转过身来，愤慨地指出：「可是，我们来看一看今天的一般所谓马华的文艺写作者有没有作到这一点呢？嗨，说起来真令人痛心！」他两手一摊：「他们非但没有这样做，反而还去描写那些什么丑恶啦，穷困啦，不满啦！」他举起左手往下一摔：「这完全是一派胡言，无病呻吟，反现实！」他望着天花板，无限感慨：「这也就难怪有人要说马华文艺不能反映现实，马华文艺运动不能追上时局的发展啰！」

他摇了摇头，坐了下来。

「这样说来。最近你一定写了不少真正反映现实生活的划时代的优秀作品啰！」

他听不出这弦外之音，还以为我是在赞扬他，便如醉如痴，心舒体泰，尖尖的嘴巴笑得合不拢来：

「你老兄过奖了，其实嘛，说起来也真惭愧！」他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唉！你们有所不知啊，我一天忙到晚，那还有时间来从事创作呢！你们想一想：我们工会的壁报、板报和会讯都须要我来负责，最近会里决定出版纪念特刊，也少不了我。这还不够，还有，处理劳资纠纷问题，更非我不行。」他拍了一下前额：「我的天哪！我真恨不得我的身体能劈成两边。我一天到晚总是在和时间赛跑，可恨时间老是跑得那么快，我追呀，赶呀，可是却老是掉在后头！」他侧过头去，向着白先生：「喏，李伟金你不是认识吗？」

「嗯。」

吴勉山用手掌在桌面上轻轻地一拍：

「喏，这家伙可真够狡猾，上个月，我们工会和他举行谈判的时候，要不是我有两手，定被他难倒。最后，我向他提出警告：『要是你老是用这种不诚恳的态度来对待谈判的话，那我就下令全厂工友停工！』这才使他完全软化了下来。」

他耸一耸肩膀，望一下腕表，不由大吃一惊：

「哎呀！差一点误了大事，真对不起，还有点事我赶着去办。我先走一步。失陪了，失陪了。」

他把放在桌上的一束文件拿了起来，夹在腋下，飘然而去。

## 二

尽管我不愿再见到吴勉山，然而，不幸地，一年后，我又在××工友联合会和他碰着了。

××工友联合会的会所中，洋溢着一片歌声和人们愉快的欢笑声。

在嘹亮的歌声中，在充满了青春气息的会所里，吴勉山带着一张差不多是每一块肌肉都紧缩着的三角脸，腋下夹着一束文件，匆匆忙忙地走来走去，忽而停止了脚步，拉住了一位负责人，唧唧啾啾地交谈，忽而又唤住另一位，交头接耳。

我只听得他向对方吩咐了一声：「这个你自己灵活处理好了。」便转过身来，他一眼看到了我，就立刻堆满了笑容，走过来：

「哈啰！你老兄是什么时候来的？真不够朋友，怎么不早通知我一声呢！」

我的到来，像是一阵春风，吹掉了他脸上的冰霜。

他一手搭住我的肩膀，把我拥进了一间房子里去，一面向着几个正在交换意见的会友高声说道：

「各位，我向你们介绍一下，这位是我多年的老朋友

陈茸先生。我们就请陈先生替我们的特辑写稿好不好？」

「好！好！」在坐的人都异口同声地表示同意。

这时，总务柳玉莲走了进来。她慎重地向大家宣布：

「各位，我告诉你们一个好消息：我们已决定请陈先生来帮忙我们的宣教工作，现在就让我们鼓掌欢迎我们这位新朋友吧！」

柳玉莲的话一说完，立刻就腾起了一片热烈的掌声和呼声。

就在人们的掌声和欢呼中，我看到了吴勉山的脸色一下子变得又青又冷。

在柳玉莲的邀请下，我跟大家一块儿坐了下来，参加了他们的会议。

主持人柳玉莲站了起来，向大家征询道：

「我们刚才休了十五分钟的会议，大家对于我们这次举行演出的节目和导演的的问题，大概都已经仔细地思考过了吧？现在就请大家针对这个问题来发表意见。不过，在大家还没有提出节目之前，我觉得我们有必要注意的是：自从两个月前我们被逼采取和他们分道扬镳的行动以来，我们的活动就不断地受到阻挠，因此，这次的演出节目也必然的会受到一些为难，所以，大家在提出节目时要格外小心，以免招来一些不必要的麻烦。」

会场完全陷入了沉默的状态。

吴勉山游目四顾了一会，见有的低着头，有的托着腮，完全没一点反应。他这才满意地站了起来，望了一望，掠一掠他那儿根掉在额前的头发，略略地影动一下眼镜，歪着半个脑袋：

「主席，」他一顿：「我想这个问题嘛，太简单了，不值得花这么多时间。」他拍拍胸膛：「这事就包在我一个人的身上好了。我有一个多年的老朋友，喏，就是柯直先。说起柯先生啊，这个来头可真不小呀！他是新加坡舞蹈界的知名之士。」他翘起大拇指，冲天一扬：「嗨，真是赫赫有名的人物，那个搞舞蹈的人不认识他。我想凭着我和他的交情，请他来负责几个节目，总不致有什么问题的。我的这一点面子他总不会不给的。」

会议遂一致通过了将这个问题交由吴勉山全权处理。

接着，便进入了另一个议程——工作检讨。

照例是吴勉山开第一砲。他强调：

「我们应当掌握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谦虚的接受别人的批评，正视自己的缺点，加以克服。古人说得好：『谦受益，满招损』，因此，我们千万不可自以为是，固步自封。要知道，一个人的可贵处并不在于没有缺点，而是在于敢正视缺点，纠正缺点。」

吴勉山的声音愈来愈响亮，在某些部份，他还比手划脚和提高声调，加重语气来表示它的重要性，并更进一步

地指出了有些人当朋友道出他的错误时，他使用种种理由来替自己辩护，掩饰自己的缺点。他认为这种知病而忌医的态度是要不得的，此风不可长，应当给予批判。

末了，他表示希望大家应该勇敢地接受别人的意见，同时还用了「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来做为结束。

吴勉山正要坐下，可是，忽然间，他又记起了一件事来：

「各位，很对不起，我刚才遗漏了一点——很重要的一点。那就是工作方法上的问题。」他脱下了眼镜，掏出手巾，将镜面抹了两下，又戴上：「我觉得大家在工作上总是不能够发挥自己的智慧，工作时总是呆呆板板的，不懂得创造新的工作方法，换句话说，就是不懂得灵活处理。就以这次决定决裂的问题来说吧！我认为就非常机械。其实，他们要发他们的几股势力论就让他们去发好了，我们不妨忍一忍。古人说得好『小不忍则乱大谋』，你们看看，现在我们和他们闹『分家』了，结果吃亏的还不是我们。所以，我认为有时我们对待一些问题，不妨灵活一点，不须要太过死板。这是我的一点粗浅的意见，不知道是不是正确，希望大家多多指正。」

吴勉山的话一说完，大家都接二连三地纷纷起而发言，一致指责吴勉山刚才所发表的言论近乎反动，并批评他的高傲自大、个人英雄主义和官僚作风。有的还指他

当工友们在进行工作遇到困难而征求他的意见时，他总是用『灵活处理』来敷衍塞责。

工友们那种坦率的批评使得吴勉山暴跳如雷。他涨红着脸，抖着手，指着那几个批评他的工友，大肆咆哮：

「你们根本就不懂得批评为何物，你们简直是在漫骂。如果批评是像你们这样，那我们将不再需要任何批评！」

主持人马上制止他道：

「勉山，请你遵守会议规则。」

「我为什么需要遵守会议规则，他们在会议上进行漫骂，进行个人攻击就不违反会议规则吗？」他活像一头准备打斗的雄鸡一样。

「你倒说说看他们怎么不守规则。」柳玉莲反问道。

「不必说了，不必说了，妳完全是袒护一边的。既然如此，我们的检讨会也不必再开了，现在我就正式提议散会！」

他高嚷着夹起了文件，不顾主持人的劝告，愤愤地离开会场。

### 三

一个月后，我把稿件交给了吴勉山。

然而，一个星期后，他把稿件退还给我：

「哗，你这篇小说写得实在好！真可以说是一篇贯穿着高度思想性和艺术性的作品。」旋又摇摇头：「嗨，只可惜他们太不懂文艺了，硬说你这篇东西不能用。嗨，我就是有两张嘴巴也辩不过他们。孤掌难鸣呵！」他挺眉噙唇，耸肩摊手，表示无能为力，随即抱歉地说：「所以，只好退还给你，实在对不起，请你老兄多多原谅。」

平心而论，我这篇小说虽没有吴勉山所赞扬的那么了不得，但它却是我比较满意的一篇作品。因此，对于它的未被录取，我心里当然不免会感到很不痛快，不过，我的嘴里却不说什么。

他看我不作声，便加了一句：

「照我看这篇稿的不被采用，恐怕还有别的原因吧！」

「别的原因？」

「是的。」他的口气似乎是十分肯定。

「什么原因？」我探询道。

「这个嘛——」他斜眼看了我一下：「嗨，这叫我怎么说呢？说吗，有人也许会认为我在挑拨；不说吗，你又怪我不够朋友。不知如何是好？为难，为难！」他思索了一会，然后，像下了很大的决心似的：「你我可以说是知己之交，所以，站在朋友的立场，我是应该告诉你的，不过，请你听了别动气，也别追问我这是谁说的，更不要

去追究，还是……」

「请你别转弯抹角好不好？」我不耐烦的打岔道。

「是这样的，」他说：「他们对你有意见。」

「对我有意见？」我感到有些儿意外。

「不错，不过你也不必把它看得太严重。」他安慰我道：「其实嘛，一个像你这样的小资产阶级的知识份子，第一次深入到工人群众中来，必然会碰到这种问题。我当初何尝不是这样，不过后来我和他们接触多了，渐渐的在感情上和他们打成一片，成了一个无产阶级者，也就再也不会和工友们格格不入了。」他挺起胸膛，昂起头，像是十分光荣的样子。

我再也沉不住气了：

「既是这样，那为什么在上次的会议上，工友们又会那样的攻击你呢？」

他先是一怔，但立即又从皮肉间挤出一丝笑容来：

「这个问题是这样的。因为我有时候在一些问题上常常就不肯附和他们的意见，所以他们对我就自然不爽快啰。别的不说，就说决定『分家』这个问题吗，我就很不赞同。还有，我常常觉得他们所发的论调就常常前后矛盾，从前，他们整天喊着什么人家对我们采取『分而治之』的政策，可是，现在，当有人提出合……嘿，还是不说得好，说了，也许又会被人套上反动的帽子。总之，这就是

他们总喜欢围攻我的因原之一。另一方面，还有近来我在会里的各项工作都搞得很有成绩，在文艺界上又还算有点小小的名气，当然啰，有些人看了难免就要眼红，这叫做——」他拿起笔在纸上写了「树大招风」四个大字。又说：「而且，什么是官僚作风，什么是个人英雄主义，他们这般一窍不通的家伙根本就不清楚，居然就敢拿这些名词来压我。老实说：不是我吴勉山夸口，谈到理论啦，名词啦，我比谁都懂得多。他们这样做简直是班门弄斧，在孔夫子面前卖文章！」

正在这个时候，柳玉莲和我几位女会友带着一串清脆的笑声走进会所来，她一看到我和吴勉山，便走了过来：

「勉山，下星期二就是会的五周年纪念日了，你负责的特辑赶得及吗？」

「我看很难赶出来。」吴勉山淡淡地说。

「这怎么办呢？」柳玉莲显得有些焦急了。

「我看那也没什么关系，」吴勉山仍旧是若无其事地说：「来不及就在庆祝会以后才出版好了，不须要硬绷绷的规定在下星期二。」

「哦，原来这就是你的所谓灵活处理了，」柳玉莲奚落了他一顿。

「……………」吴勉山狼狈万分。

为了使吴勉山不致太过窘迫，我不得不出来解围：

「特辑的事我看就由吴勉山想办法把它在下星期二以前赶出来，如果有什么困难的话不妨改天提出来大家一起讨论解决。」

吴勉山默默无语。

我望了一下墙上的时钟：

「喂，玉莲，现在已经七点了。」

「我不想去，」他用手巾抹抹额上的汗珠：「我已经约了一个朋友到这里来，他说他有要紧的事找我。」

「这怎么行呢，叫我一个人去，我又没有一个人看戏的习惯。」我大感为难。

她以手巾扇了几扇，一手把垂在胸前的辫子掠到背后去：「不然，你就邀请勉山陪你去好了。」

「看什么戏？」吴勉山插口道。

我掏出了两张戏票来，递给他。他看了之后，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下来。

我和吴勉山一起跨出了门，忽然间，他又转身走了回去。片刻之后，他夹出了他那一束随身法宝来。

我们一下楼，便搭上了十五号BUS。

在车上，他向我提出了一个问题：

「你近来有没有听到一些关于我的流言？」

「你所指的是那一方面？」我故作糊涂。

他迟疑了半晌，才透露了一句：

「关于我和吴瑜玲的事。」

「那倒有听到一点。」我并不隐瞒地。

他一听，立刻紧张起来：

「他们怎么说？」

最初，我并不想告诉他，然而，在他的再三追问之下，我才简短地向他反映：

「他们说吴瑜玲本来和我们工会里的受薪秘书林雅品很好，但自从你来到我们工会后，你就对她痴心妄想，一直找机会和她接近，一天到晚总是像幽灵般地缠绕着她，慢慢地，你和她的来往愈来愈频繁，关系也越来越密切，而她对雅品却渐渐地冷淡和疏远起来，有时雅品主动的去找她，她还一直找事和他无理取闹。」

「还有呢？」他忙不迭地问。

「他们认为你既然已知道了瑜玲和雅品的关系，就不该心怀不轨，插身于他们两人之间。」

「这是那一些人说的？那一些人？」他追问道。

「你别追问这是谁说的，也别去追究。」我用了他对我说过的话回答他。

他瞪了我一眼，低下了头，不说半句话。良久，他才抬起头来：

「你相信他们的话吗？」

我避开他的眼光，望着车窗外红灯码头一带的海面上

点点的船火，一面婉转地回答：

「对于整个情况，我还不了解，所以，也没有所谓信或不相信。」

「荒唐，荒唐，想不到这般人满口谈进步，可是头脑里却是这么肮脏，疑神疑鬼，蜚长流短，无中生有，造谣中伤，嗨，完全是无稽之谈，空穴来风！」他分辩道：「其实瑜玲和雅品的感情早已破裂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我和瑜玲接近，不外也只是为了替他们调解，想不到却惹火烧身，哎！真是冤哉枉哉！」

我只得笑着向他安慰了几句，劝他不必太重视这个问题，如果事实并不是像一般人所传的那样，那这些流言过了一段时间，必会自生自灭。

车子抵达了维多利亚剧院。

剧院外散布着一堆堆的人。工作人员捧着一叠叠的特刊在来往的人流中兜售。

正当我们夹杂在人群中朝剧院走去的当儿，一个声音把我唤住了，我驻足回头一望，原来是柯直先——吴勉山在会议上向大家介绍过的一位舞蹈界的知名人士——可是，说也奇怪，吴勉山却连和他打个招呼也没有，就迳直向剧院里走去。

难道吴勉山居然也和一位他所认为非同凡响的人物摆起架子来吗？我想不致于吧！再不，就是他们之间近来发

生了什么意见？为了解除心中的疑窦，我问柯直先道：

「怎么啦？你近来和吴勉山有什么意见吗？」

「吴勉山？」他爬了几下脑袋。

「嗯。」我点点头。

「我不认识这个人啊。」他似乎感到有点莫明其妙。

「不，你认识他的，大概你不晓得他的名字罢了。」

我指着吴勉山的背影：「喏，就是他。」

他顺着我所指的方向望去：

「我真的不认识他啊。」

他的答复，使我明白了一切。

我与柯直先寒暄了一会，就走了。

进了剧院，我们依照号码在最后的一排位子坐下来。

吴勉山的眉头皱成一个大疙瘩，满肚子不高兴，不住地抱怨着：

「噯呀！这怎么行呢！坐得这么后，这怎么行呢！我从来看话剧总是坐在最前一排的。你早又不讲，要是你早说，我可以打个电话给他们的负责人。不是我姓吴的吹牛，只要我一个电话，没有最前一排，也有第二排。」

铃声冲破了这肃静的空气，布幕徐徐地拉开了。

吴勉山的嘴巴也开始忙碌了起来，他指着台上表演的演员道长论短，惹得前面和左右两边的观众都向我们先后的投了一瞥不耐烦的眼光。这一瞥瞥的眼光就好像一股股

的低气压一样，不断地向我压来，使我感到窒息。我的脸颊顿时也热辣辣起来。

好不容易挨到了剧终，我再也受不了了，便提出：

「我看我们还是回去的好。」

「为什么呢？」他似乎不大愿意：「不是还有两出独幕剧吗？」

「我不大想再看下去了，反正是不上水准的，没什么值得看。」我有意无意地向他放了一枝冷箭。

他也不再说什么了，起身和我一块走了出去。

一路上，他还是絮絮不休地批评着刚才那出独幕剧。

#### 四

时间已经是夜晚十一点了，活跃着的会所也寂静了下来。

我和柳玉莲正准备离开会所的时候，办公桌上的电话铃却把她拉住了：

「喂——我就是，你是那一位——哦，哦，我不清楚，大概还没有决定——其实谁去演讲还不是一样——喂，喂，喂喂，」

她接连地向听筒中唤了数声，大概是得不到回应，便生气地将它放下——叮！

我看她满脸的不高兴，便走过去：

「谁打来的？」

「吴勉山。」

「他跟妳争论些什么？」我关怀地问。

「还不是为了星期天的各工团干事大会的问题。」她愤愤地说：「他问我当天将会派谁出席演讲，我回答他不清楚，他说有人告诉他已经决定派你去，他认为这应当由宣教股派出才合理，而且还口口声声嚷着：『你们搞什么鸟事，如果是这样，老子不干了！』我要向他解释，可是他的电话已经放下了。」

我听了只是苦笑着摇摇头，并且向她表示：

「既然吴勉山这么热心于这次的演讲，就让他出席了，为了这个问题伤了大家的和气那是没有意思的。」

可是柳玉莲却不以为然，她坚持一定要由我出席演讲，但我无论如何都不肯接受，她无可奈何，只好勉强同意由吴勉山出席。

这一来可乐坏了吴勉山。他一连花了两天的功夫，写出了一篇他自认为十分满意的演讲稿来，在会所里，人们还可以常看到他捧着一部「辞海」在仔细地查看一些字的准确发音，或翻着「一个演讲优胜者的成功要诀」——他真是忙碌得透不过气来。

吴勉山就像面临一个大比赛一样。这几天，假如有人到他的家里去一趟，就会发现他对着镜子做出各式各样的

姿态。

他蛮有信心地告诉我：

「一个演讲开头时的称呼就可以决定一半的成败，这一点是很少人注意到的，可是，我就不同，我要在这短短的称呼的声调中使听众感到亲切，感到一种友爱。这一点，我完全有把握。这一次的演讲，我一定要一鸣惊人，让大家知道我不但是一个工运和文艺工作者，而且还是一个杰出的演讲家呢！」

他耸一耸肩，露出了不可一世的神情。

## 五

各工团干事大会在昨天召开了。我却因事没有出席。

第二天，吴勉山笑容满面地来找我：

「嗨，可惜，可惜，你老兄昨天没有出席，实在太可惜了！我那天不是告诉过你开头的称呼是很重要的吗？嗨，果然不出我所料。当我一开口说：『亲爱的工友兄弟姐妹』时，全场就响起了天崩地裂的掌声，我做了好几次的手势，才把热烈的掌声压了下来。

于是，他和我谈到了他的演讲内容，每当说到他自认为重要和精彩的部份，他总会停下来，补充一句：

「这里有热烈的掌声。」

他还更进一步地向我反映了听众的批评：

「散会时，我夹在人丛中就听到一个女工友这么说：『××工友联合会的代表讲得太精彩了：他的声音够宏亮，又有抑扬顿挫，真有感情，表情更加不错。』另一个说：『真的，他的演讲不知道有什么魔力，一定要你听下去，我从来还没听过这么精彩的演讲呢！』」

言及于此，他大概是看出了我并没有什么兴致听下去，便转换了另一个话题：

「嗨，昨天我也真够倒霉，散会后，我就发现有人在注意我。昨晚，我还看到他们在我家外面荡来荡去。」

他很神秘地，有声有色地描述着，所得到的却是：「是吗？」一个漠不关心的反映，使他大失所望。不过，他还准备讲下去，然而，我已经站了起来，婉转地向他下逐客令：

「我有事要出去一趟。」

总算他还识趣，起身向我告辞。

我有意揶揄地，等他出了门，走了好一段路，这才又把他唤住：

「勉山。」

他闻声走了回来：

「什么事？」

我把一束纸张交给他：

「你的文件。」

「哦，我忘了，」他拍了一下前额：「我近来事情太多了，很健忘。」

我送走了吴勉山，可是，又迎来了柳玉莲。

她一进门的第一句话就是：

「吴勉山来过吗？」

「嗯，你遇到他。」

她点点头，然后，向我通知道：

「今晚八点钟召开各股联席会议，讨论吴勉山的问题，你可要出席呵。」

「讨论吴勉山的问题？」我疑惑地：「讨论他的什么问题？」

「你昨天没有出席各工团干事大会，难怪你不知道。」她慢条斯理地叙述：「在昨天的演讲中，他发表了许多似是而非的歪论，使得听众都大表不满。由于他是我们的代表，事关我们整个会的声誉，许多执委都认为必须召开会议来讨论。」

「真想不到！」我说不出无限的感慨。

「可不是吗？」柳玉莲道：「我还一直以为他只是作风坏罢了，我还一直以为他最近之所以常爱发发一些似是而非的论调只是因为闹意气的关系罢了，却想不到……」她右手紧捏着拳头，接连地击了几下手心，一面责备自己道：「嗨，都怪我一时大意，我真不该让他出席！」

「这怎么能怪妳呢！」我说：「这个责任倒是应当由我来负起。」说到这里，我不觉叹了一口气：「唉！在这种时候，一些意志薄弱，而又犯上了色盲的人，因为看不到前面的光明，往往就难免会动摇，甚至于……」

「所以，」她紧接着说：「这就告诉我们今后必须要更提高警惕和加强教育工作了。」

「他还告诉我说昨天的演讲很受欢迎呢！」

「他自己告诉你？」

「嗯。」

「可耻！」

我们又聊了好一会，她才回去。

## 六

当晚，我依时出席各股联席会议。吴勉山却缺了席。

会上，大家都认为吴勉山原是一个作风坏而本质却没有问题的青年，但在这一两年的时代变动中，为了个人的名利，他不能随着时代的激流向前进，反而变成了渣滓。星期日他在干事大会上的演讲就是一个例子。因此，大家都一致对吴勉山加以谴责，之后，柳玉莲即起来揭穿吴勉山和吴瑜玲搞得火热之前，已与另一个少女发生了关系的秘密。她指出这些事实是由吴瑜玲发现了之后，亲口告诉她的。

财政股主任更暴露了吴勉山假造宣教股主任的签名向他领取款项的可耻行径。

我也将吴勉山向我谈过的特辑编委因对我有成见而拒绝录取我的稿件一事提出来，询问在场的两位编委。他们大表惊奇，矢口否认，两人不约而同地向我澄清道：

「不录取你的稿件，是他自己的意思。」

「所以，对你有意见的是他自己而不是别人。」柳玉莲紧接着说。

「不会吧？」我疑信参半地：「如果是这样，那他又何苦提议向我拉稿呢？」

「你这个人啊，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柳玉莲分析道：「他向你征稿时，还不知道你会来协助会里的宣教工作，可是，在他知道了以后，就对你妒嫉起来。另一方面，我看还不只是这么简单。」

我这才恍然大悟，心想：难怪在柳玉莲宣布了我要来协助宣教工作后，吴勉山的脸色变得又青又冷。

大家于是得出了一个共同的结论：吴勉山这种作为是带有挑拨会友间的感情的不良企图。

经过了一番严密的研究，大家同意采取纪律行动：开除吴勉山。

## 七

从此以后，我就好久也不曾见到吴勉山了。直到上个星期天，在小坡大马路上，我才又和他不期而遇。

他照例的还是夹着那一束文件，照例的还是那么匆匆忙忙地走着。

一九六四年



# 老李的哲学

李慕瑞南来以后，就一直在教育部任职。

二十多年来，尽管这里的环境变化多端，然而，他的职业却始终未曾因而发生过动摇，这固然与他的处世哲学不无关系，因此，他常常沾沾自喜地向他的老同学和邻居周世海说：

「我从来不管谁来统治我们：英国人也好；我们自己也好，反正都是一样的。我更不去理会我们这个社会实行什么制度：资本主义也可以；社会主义也行，横竖我的生活还不是一天过一天。所以，我一向不像别人那样，不满这，反对那，所以，这些年来，虽然换了几个朝代，一朝天子一朝臣。可是，我的生活还是安安稳稳的，还是……」。

「你这样简直是在糊里糊涂中过日子，」周世海打岔道：「不辨是非，不分善恶吗？」

「是非？善恶？」李慕瑞笑道：「事实上天地间根本就无所谓是非，无所谓善恶，无所谓好坏。」他反问道：「你看看，在殖民地时代和现在，人民的生活又有什么不同？」

「照你这么说，人类社会根本就不需要进步了，」周世海反驳道：「当然，我不否认在我们现今的社会中，仍有许多令人不满的地方，但，话也得说回来，每一次的变动，都带给我们的社会或多或少的进步，这种变动将继续下去，而人民的生活也一定会在这即将到来的变动中得到更大的改善。」

「变动？改革？这都是多余的。」李慕瑞燃了香烟，深深地吸了一口，然后慢吞吞地说：「老子说得好：『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静，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社会进步了对人类又有什么用呢？只不过是使人与人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尖锐化，战争愈来愈惨酷而已，倒不如退到远古时代去的好。那时候用不着各种器械、舟车、文字，国与国间鸡鸣狗吠之声相闻，彼此的居民自给自足，一辈子不相往来，天下太平无事，那不是更好吗？」

「好一个老、庄的忠实信徒！」周世海挖苦他道：「

可惜这是保守的，倒退的，消极的思想。」

「不管你怎么说都好，」李慕瑞洋洋自得地说：「可是这种哲学却给我受益不浅。你看，在每一次的改朝换代中，有多少人遭了殃，有多少人的饭碗被打破，而我呢！却无惊无险，这主要的就是因为我与世无争的缘故。」他停顿了一下，替周世海和自己斟了茶，然后喝了一口，说：「虽然有些人替我不平，说我干有了一辈子，却一直没升过半级，而我，却觉得无所谓。因为我认为万事不可强求。庄子在『养生主』中举庖丁解牛一事为例，说『良庖岁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而精者用十九牛，解牛数千，刀刃仍若新发于，』来说明做事应有善察之才，顺其自然，善假于物，适可而止，绝不可强求，这样才可以保身、全生、养亲、尽年。所以，我不愿像一些人那样去拍马屁，巴结上司以求自己能平步青云。有些人马屁拍得不准，拍在马腿上，被踢了一脚，弄得头破血流；有些人虽然拍得对路，爬了起来，可是，结果爬得高，摔得重，那又何必自寻烦恼呢！『人到无求品自高』。所以，我只要能像目前这样，平平静静地过日子，那就心满意足了。俗语说得好：安份守己，知足常乐。做人何苦要有『野心』呢。」

「好一个『安份守己』呵。表面上看来，这是多么的清高，但，实际上，这和『向上爬』的思想又有什么不

同？」

「怎么没有不同？」

「『安份守己』和『向上爬』都是个人主义思想。」周世海分析道：「想向上爬的人，不一定有向上爬的『资本』。一个人当他爬来爬去总爬不上的时候，他就心灰意冷，于是产生了这样的念头：算了吧，做人何必要有什么『野心』呢，安份守己地过一辈子，何苦自寻烦恼呢。这不就是用『安份守己，知足常乐』来掩饰自己向上爬的思想本质吗？而一旦有向上爬的机会，他就会变得很不安份起来，一心为自己向上爬而打算了。」

「你以为我是这样的吗？」李慕瑞露出了不悦之色，说：「你未免太小看我了。」

「我自然知道你不是我所说的那种人，」周世海解释道：「我已经说过，在你个人，你觉得你的这种想法是很清高的，是超世脱俗的，可是，对于社会，这种思想是有害的。你想想，假如人人都是安份守己的话，那么殖民地社会制度岂不是就可以维持和巩固下来了吗？结果是少数人继续过其『富贵荣华，穷侈极奢』的生活，而大多数人则在苦难煎迫的情况下过日子，所以，『安份守己，知足常乐』是腐蚀人们心灵的市侩哲学。」

「你的这种论调有你的道理，而我的见解也有我的根据，这样争论到明天也不会有结果的。来，喝杯茶吧！」

## 二

的确，李慕瑞是很满足现状的。

二十多年来，他虽没晋过级，然而，薪金的按年逐增，再加上妻子都有固定的职业，使他每个月的家庭收入很可观。于是，他用平日的积蓄，购买了一座毗连式的洋房，每晚备了一壶「铁观音」，一碟花生米，和周世海在屋前的小花园中地北天南地闲聊，生活过得写意极了。

这一晚，月色很好，清幽的银光，照李慕瑞的小花园。

李慕瑞和往常一样，坐在园里的石凳上等待着周世海的到来。

少顷，周世海果然来了，他的脸色阴沉沉的，好像遇到了什么不如意的事。

「什么事这么生气啊？」李慕瑞关心地说：「坐下来谈，坐下来谈。」

「我老早就说过：我们又不是教徒，为什么一定要把孩子送进××中学呢？可是树芬不听，她说××中学校誉好，会考成绩巴仙率高啦，结果她费尽心机，找了关系，捐了一笔钱，好不容易的才把少群送了进去，可是，现在怎样了？」

「怎样了？」

「被令退学！」

「退学？」李慕瑞惊讶道：「为什么？少群这孩子蛮乖的嘛，而且他一向成绩也不差，怎么……」

「可是他达不到学校所要求的标准，」周世海愤愤地说：「学校当局为了要会考成绩好，所以把总平均不到八十分的毕业班学生一概踢出去，听说这次被令退学的差不多就有七十巴仙，你看可恶不可恶！」

「既然这样，你也不必太难过了，替他换一间学校算了。」李慕瑞安慰他道。

「谈何容易，」周世海愈说愈光火：「有些学校偏偏就是不收××中学所淘汰出来的学生。」

「当然，困难是存在的，」李慕瑞平静地说：「但是，慢慢设法，天总是无绝人之路的。」

「岂有此理，」周世海怒气未消，「我一定要出这口气！」

「你可千万别胡来呀！」李慕瑞忙道：「两年前，你因为好管闲事被学校解聘，失业了一个相当的时期，后来才在报馆里找到这份职业，所以，万事要三思而后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不要树敌招怨啊！」

「有什么大不了，」周世海以斩钉截铁的口气表示道：「最多我不是再尝尝一次失业的滋味。我一定要把这事公诸社会！」

「那又何必呢！」李慕瑞苦苦劝阻他：「你不好意思用事啊！」

「这不是意气用事，这叫不平之鸣！」

### 三

数天之后，××报刊出了一篇以「教育事业不应被利用来做沽名的钓誉的工具」为题的社评，指出：「教育是为国家造就人才的神圣事业，然而，令人感到遗憾的是：在我们这个社会，有些人却把它利用来做为沽名钓誉的工具。他们为了要在每年的会考中取得优越的成绩，因此，不但规定了进入该校升学的必须是前三名的学生，而且还在每年考试之后，把成绩不合理的学生大事淘汰，这样最后所留下来被准许参加会考的都是出类拔萃的学生，会考起来，该校成绩为全国之冠是不足为奇的。这怎能说该校教导有方呢？说得不客气些：这简直是一种投机取巧的行径。他们把教育的崇高目的弃之不顾，不惜牺牲了学生的前途和利益来做为自己往上爬的阶梯，这是所有真正负责的教育工作者所不能容忍的。」

李慕瑞读了之后，很替周世海忧虑，深恐他会发生什么不愉快的事情。

第二天，周世海终于被停职了。

李慕瑞听到这个消息之后，心中十分难过，可是，有

什么办法呢？谁叫他不听自己的劝告呀！

在周世海失业的日子里，会考成绩揭晓了：××中学学生，个个都榜上有名，其中获第一等文凭者，竟有八十巴仙之多，轰动一时。

又过了一个星期。

有一天早上，周世海起得特别早。当他正要去出门找工作的时候，报贩把报纸送来了。

周世海打开来一看，几行大标题映入他眼帘：

××教会设宴慰劳

××中学教职员

庆祝该校会考成绩优异

他于是耐心地读下去：

「（星加坡讯）本邦××教会于昨晚八时在××中学大礼堂设宴招待其所主办之××中学教职员，以庆祝该校此次会考获一百巴仙及格的成绩。参加宴会者有××教会董事职员与××中学教职员，百余人共聚一堂，倍形热闹。席间首由××教会李清池主教致词：今晚能与各位老师同聚一堂，对此次会考的美满收获，共伸庆祝，兄弟觉得无限荣幸。这次能有这样的成绩，黄校长主持得法，各位老师教导有方，功不可抹，兄弟代表本教会向黄校长及各位老师致表谢忱。

最后××中学校长黄大为答谢词，略谓：承蒙××教

会设盛宴款待，礼仪隆厚，谨此致谢。此次会考之所以能有如此理想之成绩，全赖教会在经济上及精神上等各方面之全力支持和老师平日循循善诱，孜孜不倦，至于我那是微不足道的，所以我不敢居功。我代表全体教职员向诸位保证，我们将再接再厉在明年会考中争取更优良的成绩。

席间宾主谈笑欢乐，气氛融洽，举杯畅饮，至十时许才尽欢散筵云。」

读了这段新闻后，周世海冷笑了一声：

「聒不知耻！」

#### 四

由于黄大为被认为是一位杰出的教育家，所以，很快的，他就被擢升了，而且很巧地正好做了李慕瑞的上司。

黄大为走马上任的第三天就先后分别召见他的下属，李慕瑞自然也不例外。

「坐，坐，请坐。」黄大为客气地招呼着李慕瑞。

「谢谢，」李慕瑞坐了下来。

「李先生，你在这儿工作多久了？」

「二十多年了！」

「那以后还得请李先生多多帮忙，」黄大为表示得很谦虚、诚恳地说：「多多指教。」

「不敢当，不敢当。」

「李先生过去是那间大学出身的？」

「北大。」

「啊，那我们说起来还是老同学呢。」

「黄先生也是……………」

「我是第十八届中几文学系毕业的。你呢？」

「我也是。」

「什么？」黄大为一怔，脸色突变。

李慕瑞马上领悟到这是怎么回事。

在他的记忆中，他们班上，根本就没有黄大为其人。

他深悔自己的口快，然而，话已说了出去，又怎么收回呢！

回到家里李慕瑞一直郁郁不乐，但他不愿意把这事告诉任何一个人，因为他不喜欢揭露别人的秘密。

可是，尽管这样，不久，他还是被解聘了。

周世海同情地问他：

「什么理由？」

「我自己也不知道。」李慕瑞怏怏然道。

「为什么不查问？」周世海大抱不平。「除了贪污，除了严重地违反纪律，否则是不能开除的。你应该提出上诉！」

「算了，那又何必呢！」李慕瑞苦笑道：「反正我的家庭不需要我负担，算了！」

「唉！」周世海幽幽一叹，说：「像你这样怕惹麻烦的人，结果麻烦还是找到你的头上！」

李慕瑞听了，无限感慨。

一九六九年



# 白手成家

## 富贵在天 小财靠俭

第一次见到我的老板贺守盛的时候，他那张瘦黄的三角脸，几根短须，一对在金边眼镜中显得特别幼小的细眼，以及嘴里含着一根烟斗的长相，就已给我对他留下了猥琐中带有几分奸滑的印象了。

他和霏地对我说：

「你与犬子同窗，在学校的成绩很好，工作能力又强，所以，我特别录取你做我的秘书。只要你好好的干，我是不会亏待你的。」

他点了烟斗，深深地吸了一口后，就以长辈的身份训诫我：

「年轻人出来做事，最重要的就是要勤劳，要节省。像我一样：二十多年前，我还不是一个穷光蛋；现在，我

能有这样的地位，完全就是靠一个『勤』和一个『俭』字，才能白手成家。所以，说来说去，一句话：富贵在天，小财靠俭。」

他按着我的手，作恳切状地勉励我：

「跟着我好好学，三、五年后，你一定会很有前途的。」

## 他的过去 並不光彩

贺守盛的确是「白手成家」的。他常常以此自豪。

然而，据我后来从一些道听途说中，得知他的致富，却有一段不光彩的历史——

远在日寇南侵之前，贺守盛就从「唐山」只身来过番。

他到了苏门答腊的一个小镇——英得其利，在一家公司里当财副。

不久，他结识了店里的小开杨德荣，两人因为志趣相投，终于义结金兰。

几年之后，杨德荣继承了父业，把生意交给贺守盛去打理，自己到新加坡去了。

没想到当鬼子一宣布投降，贺守盛就将一大堆的香蕉钞，换取了铁柜中的老虎票。

从此，杨德荣被他害得倾家荡产。

从此，贺守盛发了达。

一九五〇年间，贺守盛来到了石叻埠。

也不知道他从那儿找到了一名年迈的三轮车夫——王蕃薯，利用他的名字去进行商业注册，並给他一个空头经理的职位，月薪三百；而贺守盛自己则在店中担任一名职员。

最初，贺守盛以现款办货。

渐渐地，一般商行对他有了信心，给他账期，他总是如期付还。

最后，大家都觉得他信誉卓著，放给他的账，自然也就越来越多，愈来愈大了。

贺守盛细细地盘算：东赊西欠，已有五十多万。于是，他拿了五千块钱给王蕃薯，叫他远走高飞，回「唐山」去了。

这样一来，那些债权人也拿他没办法，只好自叹倒霉。

这样一来，贺守盛等于中了大彩。

## 唯利是图 钱字挂帅

贺守盛以他这些不义之财，创办了大空出版社。

二十多年来，在他的「苦心经营」之下，大空出版社的业务蒸蒸日上，终于成为新马数一数二的大出机构了。

我在大空出版社的工作，繁重而又琐碎。

头一天，我一上班，贺守盛交给我的第一项工作就是将所有客户拖欠的债务数字，逐一地念给他听。

在我报告的过程中，他不时打岔：

「万成、有利、幸运，拖欠了多久？」

我查了一查：

「这三家差不多都欠了三个多月。」

「我们给他们的账期是——」

「三十天。」

他听了，一声不响，按了传话机：

「叫阿德进来！」

半晌，阿德推开了玻璃门，贺守盛一见，就劈面喝道：

「万成、有利、幸运的账为什么不去催收？他妈的！你在睡觉吗？」

「我去了四、五次了，」阿德申辩道：「他们总是一个礼拜拖过一个礼拜，我有什么办法？」

「再去！」贺守盛命令道：「一定要收到！再推三推四，哼！你就告诉他们：别怪我不给面子了。」

阿德走后，贺守盛还在嘀咕：

「这些人，你好声好气地请他们帮忙，他们就当你好吃。哼！不给他们一点颜色，他们就不知道我的厉害。」

他站起来，踱了几步，一面用手巾抹着眼镜；一面对我诉苦道：

「你想想：单单这三家，合起来就欠了五千多块；这笔钱，要是拿来放高利贷，一千块每个月就可以收到五十块；五千合起来就是两百五的利息；四个月就是一千了呀！岂有此理！岂有此理！」

他伸了个懒腰，继续说道：

「你或许会觉得我这个人唯利是图，其实要做生意就不得不这样。你从来有听过人家赚钱太多吗？没有，从来没有，所以，要钱财多，就要分分计较，精打细算，就要把钱放在第一位。搞政治的人说『政治挂帅』；我们做生意的就要『钱字挂帅』。有钱什么都好办，『有钱能使鬼推磨』。有了钱，就有名誉，有地位，有道德。在商业社会里，没有人管你的钱是从那里来的，只要捐点做福利事业，或献点给一些团体，马上就可以变成慈善家或社会贤达了。」

说着，他嘿嘿嘿地连声大笑。

## 垄断性质 有恃无恐

待他怒气平息后，我不得不提醒他：

「对顾客，态度太硬，恐怕慢慢的就会失掉他们了。」

「这也不尽然，」他蛮有把握地说：「大部份的华文

书本是我们出版或代理的，华文书店不向我们拿书，或者我们不发给他们，那他们还卖什么呢？嘿嘿嘿……」

他笑得得意极了。

我这才了解：他之所以如此咄咄逼人，原来是有恃无恐！

## 放长线 钓大鱼

吃过中饭，贺守盛把发行主任小黄叫来：

「『公民』推销得怎样？」

「不很理想。」

「为什么？」

「很多学校都准备采用××版。」小黄据实报告：「大家觉得××版的『公民』编得比我们的好。」

贺守盛忽而反剪双手，忽而摸摸下巴，在办公室里团团转。他沉吟一会，蓦地精神大振：

「这样吧！明天你们再到各校去一趟，通知各校校长：我们的『公民』，第一册免费赠送！」

「免费？」小黄朝他投以疑问的眼光。

「嗯，」贺守盛肯定地说：「各校校长一定乐意接受，因为，这可以减轻学生家长的负担。」他坐了下来，洋洋得意地往椅背一靠，咳声嗽道：「在我们这方面，『公民』第一册的成本，只不过区区的几毛钱，用一万本来

算，也不过几千块。我花三五千块做鱼饵，他们用了第一册以后，接下去就非用我们的不可了。」他以掌击膝：「嘿嘿嘿！这就叫放长线，钓大鱼。」

## 改头换面 欺骗读者

小黄接受了老板的指示，正要出去，又被贺守盛唤住了：

「小黄！」

「还有什么事吗？经理。」

「我差点忘了，」贺守盛查问道：「最近我们翻印的那本言情小说，销路情形怎样？」

「你是说那本『迷恋』？」

「嗯。」

「大概将近一千本。」

「还能销吗？」

「很难。」

贺守盛抓抓头皮，骨碌碌转动眼球，一巴掌拍在膝盖上：「有办法！最近有一套电影『意难忘』，听说很卖座，你去印一个『意难忘』的封面，然后将『迷恋』改头换面，鱼目混珠，把剩下的几千本书清出去算了。」

「这——」小黄迟疑道：「恐怕行不通吧！」

「是呀！」我也附和道：「读者只要一翻，立刻就会

露出马脚了。」

「看这一类书的人，买书的时候是不会去仔细翻看的。」贺守盛摇晃着腿道：「你就照我的意思去办！」他咽了唾沫，舐舐嘴唇，长叹道：「唉！其实我又何尝想要这样做呢？但是，不这样，我岂不是要血本无归了？」

## 你不吃人 人来吃你

他看我不作声，便堆下一脸笑容：

「你既然出来商场混，就不能像在学校那样老实、单纯。要知道：『商场如战场』，在商业社会，你不吃人，人家就会来吃你，什么仁义道德，去他妈的！所以，做生意，最重要的就是：胆大，心黑，脑筋灵，手段毒辣，这一些，你慢慢就会了解。」

## 讨账靠「三万」 不怕你不还

放工前半小时，收账员阿德回来了。

他交了两张支票给贺经理。

贺守盛接过来，望了一眼，鄙夷地冷笑道：

「果然不出所料，一恐吓，他们就乖乖的还出来。哼！这些人真是贱骨头，敬酒不喝喝罚酒！」

猛可地，他想到还有一家阿德还没交代，遂追问道：

「幸运书局的呢？」

「他说最近周转困难，要等下个月才有办法还。」

「滚他妈的蛋！」贺守盛咆哮道：「你没威胁他：再不还，我们就要出『三万』吗？」

「有。」

「他怎么说？」

「他说我们这样逼他也没用。」阿德一五一十地向他反映：「他说他并不是不还。如果我们一定要出『三万』给他，也是没用的，到时他可以避开，不接受。」

「没用？」贺守盛脸上掠过一丝狞笑：「不接受？第一次他可以避开，但第三次，就是他真的不在，法庭的人员也会把『三万』贴在他门上，当做他收到了。到时候，打起官司来，他要是没能力还，那我不但要封他的店，甚至还要弄他报穷呢！」

他转向我道：

「明天一早，我叫小黄带你到律师楼去，办理『三万』的事。」

「我看犯不着吧！」我劝道：「幸运所欠的数目又不是很大，花钱出『三万』，打官司，到头来，钱就算讨回，但是律师、法庭那方面的开销，已经去了一大笔，何苦呢？」

「放心，」他胸有成竹地说：「这些费用都是要对方负责的。」

## 按兵不动 出奇制胜

第二天，我和小黄去过律师楼后，回到店里，就收到好几千本××出版社交由我们总经销的书本。

小黄正准备着手处理这本书的发行事宜，不料却被贺守盛所阻止：

「只要象征式的替他们发发一百几十本就算了。」

「其余的呢？」小黄问道。

「放在栈房，冷藏起来！」

「为什么？」我也给搅糊涂了。

「理由很简单，」贺守盛坦然道：「第一：我不愿意帮助这些小出版社壮大起来；第二：我把他们的货冻结起来，按兵不动，三个月后，他们一定来结账，我们就告诉他们销路奇惨，并且把书统统搬出来，那时候，他们就会感到头痛，因为他们需要钱去应付印刷馆和其他各有关方面。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就可以来和他谈判，叫他们便宜地卖给我们。他们势成骑虎，也就不得不答应了，这就叫做出奇制胜了。」

我这才更深一层地认识到贺守盛的阴险、毒辣，只求目的，不择手段！

## 精打细算下 新人换旧人

第三天上班的时候，店里的气氛和平日大不相同：每个人都没有心情工作，三三两两的正在议论纷纷。

一问之下，方知是由贺守盛今天一早辞退两位店员所引起的。

原来，按照贺守盛的算盘，一个店员逐年加薪，从初来工作时的一百元，增至两百多块的时候，对公司就很不合算了，倒不如补他一个月薪金，令其另谋高就，然后再聘新人，所以，年年都差不多会有好几个职员被他裁掉。他的这种作为，每次都不曾遇到任何阻力，没想到这次居然会引起一场风波。

工友们推举阿德和小黄为代表，要求见贺守盛。

贺老板避而不见，却要推我去做挡箭牌。

「我——」我一时不知如何是好。

「你就勉为其难吧！」贺守盛抓住我一条胳膊：「他们提出什么要求，你就说要请示过我才能决定。总之，能拉就拉，能拖就拖，先用缓兵之计，再谋良策！」

唉！端人碗，受人管。拿人钱财，怎能不听人差遣呢！

我只得硬着头皮去面对阿德和小黄。

他们追问解雇两位工友的理由；我推说不甚了然。

他们要求收回成命；我表示我不能做主。

「既然如此，那你根本就没有资格来和我们谈判！」阿德冒火道：「我们要见贺经理！」

他的话，像针一般的刺痛了我的心。我的脸热辣辣起来，我羞愧极了，我感到无地自容。

最后，我只好劝他们先安心地回去工作，並保证一定把他们的意思转达给贺经理。

临走前，他们提出了最后通牒：下星期一，倘不能给予满意的答覆，那他们将迫采取行动！

## 兵来将挡 水来土淹

贺守盛听了我的报告后，面色铁青，瘦削的脸上肌肉一阵痉挛，瞪着眼睛，咬牙切齿地骂道：

「他妈的！平日我待小黄不薄，想不到他现在居然和他们联合起来反对我！忘恩负义！忘恩负义！」他举起手来，握紧拳头，就像小黄他们已经给他捏住似的：「好！我非给他们一点颜色，看看我贺某的厉害！哼！要我收回成命？要我向他们低头？笑话！尽管放马过来吧！老子兵来将挡，水来土淹。我才不相信他们会斗得过我。」他朝向四周瞅一眼，低声嘱咐我：「明天你到报馆去登一则徵聘启事，不过千万别放公司的名字。我看这样，放你家的电话好了。」

我的内心虽然很不愿意，然而，我能拒绝他吗？

## 阴沟翻船 栽大舫斗

徵聘启事刊出后，应徵者十分踊跃。

贺老板要我负责面试应徵者的工作，但有关新工的待遇问题，他再三地提醒我：

「记住！新职员的月薪，以往是一百，现在公积金的巴仙率提高了，所以，我看就给他们八十五好了。羊毛出在羊身上，反正人浮於事，不怕请不到人。」

我依照贺老板的计划行事，一切总算顺利成功。

然而，小黄和阿德不知从那儿得了风声，有一晚特地到我家来找我。

他们为我的被贺守盛利用，大感不值，並向我晓以大义，希望我不要为纒助彘而和他们站在一起。

小黄诚恳地向我指出：

「你别太天真了，贺守盛这个老家伙是没有什么情义可言的。今天他可以开除别人，明天他同样可以踢掉你。可怜这两位工友，辛辛苦苦地替他卖了十多年命，现在却落得这样的下场！他们家中，上有白发苍苍的高堂，下有嗷嗷待哺的幼儿，今后他们的生活怎么办呢？恻隐之心，人皆有之。老谢，你设身处地替他们想一想，你就会觉得於心不忍了。」

这一番话，使我左右为难，陷入了矛盾的情感中。在道义上，我是应该同情工友们的；在感情上，贺守盛又是我同学的老子，我又怎么好意思使他下不了台呢？我苦恼！我徬徨！我不知何去何从？如何是好？

良久，我才迸出了一句：

「你们不了解我，我……我有难言之隐。」

「我知道，」小黄並不放过我，「你所感到为难的就是：你不便得罪你同学的父亲，是不是？老谢，俗语说得好：帮理不帮亲。别说贺老板只是你同学的父亲，即使是你自己的父亲，你也应该站在真理和正义的这一方面。老谢，你是受过高深教育的人，读圣贤书，所学何事，我相信你总不致连是非黑白都分不清吧！」

「我……」

「其实，只要你肯和我们合作，我们是不会叫你为难的。」小黄极力消除我的顾虑，他提出：「只要你把新人的名字和地址透露给我们，我们可以保证绝不泄露你的身份，这样，贺老板绝不会想到是你走漏风声，这样，你一方面帮了我们一个大忙；另一方面，在贺老板面前，你也不至於难堪。这一点要求，你总可以答应吧？」

也不知道他们如是的游说，耐心地进行了多少回，我终於不得不回心转意，支持他们。

我暗地里把新职员的通讯录给了小黄，他们如获至宝，立即一一去登门访问。

经过了一番努力，许多人都被说服了。

到了新职员上工的那一天，贺守盛发现来报到者，竟寥寥无几。

他整个人瘫软在椅子上，惨白的脸上泛着汗，满身哆嗦，

抖着声道：

「这里头一定大有文章，要不然，怎么只有几个人来上工？」他仍然不死心地说：「你再去请过！」

「来不及了，」我说：「明天就是小黄他们的期限，怎么来得及？我看还是让一让步好了，事情闹大了，不但影响生意；而且也不好听，何苦呢？」

贺守盛听了，有气无力地叹道：

「想不到我在社会上混了几十年，今天竟败在这些小子的手上！时也，命也！」

他连连地咳了几声，摇摇头，痛苦地以低沉的声调宣布道：

「算了，算了，叫他们两人回来吧！」

消息很快地传到大家的耳里。

工友们雀跃欢呼：

「我们胜利了！」

「团结就是力量！」

兴奋喜悦的气氛，充满了整间书店。

懊恼的情绪笼罩着贺守盛的心，他自言自语道：

「大丈夫能屈能伸，我就暂时忍一忍，静待时机，以退为进，咱们慢慢的等着瞧吧！」

一九七二年

# 沉

从叔叔的家里搬出来以后，两年来，一直没有去探望他老人家，很是过意不去。虽然，我也曾几次三番的想要去拜访他，但总是为忙为懒，没有发兴，直至数月前，他要为子完婚，派来请帖，我为了送礼，才不得不抽空去走一趟。

数十年来，他老人家一直都是居住在芽笼×巷一幢自战前即已顶下来的旧式排屋；屋子虽长年失修而显得陈旧不堪，然而地方却十分宽敞，所以，叔叔就把楼上楼下都用木板隔成许多小房，当起二房东来，靠收租过活。

当我去送礼的时候，发现这一间我曾在那儿呆过两年多三年的旧屋，居然粉刷得焕然一新，所有的房间都拆掉了，只剩楼上的三房和楼下的二厅。客厅的地上铺了云石；房间安上柚木；厨房也装了瓷砖和毛石。家中的布置和家具都是

新的，有沙发、电视、雪柜、钢琴、收音机、唱盘、电话，真是一应俱全。客厅与餐厅间挂着一条崭新的枣红色垂幔，在微风下轻轻地飘动。

最使我感到意外的是：我的堂弟阿才，竟驾起一辆 Volvo。

这一切，在其他的家庭来说，或许是极平常的，可是，对于一向勤俭的叔叔，突然有如此的排场，就不由得不使我惊奇。

莫不是叔叔中了大彩？

又不像，因为，观其装束，还是老样子——

他总喜欢穿着一件短袖的内衣，一条长及膝头的白色短裤，腰间围着约莫两寸高的黑色裤带，一副十足的唐山阿伯样。

叔叔摸着颊下的大痣上留着的一小络须，带点烟容的脸上露出得意的微笑：

「总算我的眼光不错。你是知道的，我因为不懂红毛话，一世人吃了不少亏，受了多少气！所以，我下决心，在阿才——不，他现在改名了，不叫阿才，叫亨利——初中毕业后，就把他转到红毛学堂去。后来，他大学毕业了，又读了一年，考到了一个『哦』什么的——」他侧着头，一手爬着头上稀稀落落的灰发，苦苦地思索着。

「荣誉学位，Honours。」

「对，对，」他拍拍那个越来越光秃的前额：「我真健忘！对，就是『哦呢士』。」他沾沾自喜地告诉我：「有了『哦呢士』就吃香了，这就好比我们唐山古时候中状元一样。不久前，他就给一家『土库』请了去，工资九百。每个月他给我两百五，叫我不必靠收租过活，把所有的房间拆了，重新修整一番，收回来自己用。他说这样才会和他的身份、地位相称。我想想也有道理，就照他的意思做。哪，你看看，是不是比过去好得多？大得多？」他感到无限安慰：「总算我的苦没有白吃。唉！自从你婶母去世后，二十多年来，为了你堂弟，我不敢续弦，辛辛苦苦的抚养他成人，现在他家要成了，业也快立了。他能扬眉吐气，出人头地，我也就心满意足了！」

堂弟能够学有所成，谋得高职，我也替叔叔高兴。

然而，我总觉得叔叔未免把问题看得太简单了，於是，我不得不道出我的顾虑：

「一个人如果对自己的文化没有充份的认识，那……」

「怎么会，他的中文也有初中程度呀！」叔叔反驳我。

「有初中程度並不等於就已经了解到自己的文化的文化的精神实质，」我说：「一个不了解自己的文化精神实质；对西方文化又只能接触其皮毛的人……」

「这你就错了，」叔叔打岔道：「他读到『哦呢第各利』，怎么还说只是接触到西方文化的皮毛？」

「事实是这样的，」我向他解释道：「受过高等英文教育的人并不是就意味着他已经能吸取西洋文化的精髓。像这样一个对自己或对别人的文化都茫然不知的人，结果必定会像一片浮萍一样，完全没有根柢的在水面上面飘来浮去，他的精神生活是空虚的、苦闷的；在物质生活方面，他们或许会获得享受，但是，他们永远不会满足，所以永远也就得不到快乐。」

「这一切，我理不了那么多，」叔叔固执地说：「总而言之，他赚的钱比别人多，生活过得比别人好，我的脸上有光彩，这就够了！」

我不便再说下去了，因为，说多了，他老人家也许会误会我是出於一种妒忌的心理，或者以为我是扫他的兴，向他泼冷水。我坐了好一会，就起身告辞了。

临走时，叔叔再三提醒我：「星期天堂弟结婚的时候，一定要来参加。」



星期天，在礼拜堂庄严地举行结婚仪式之后，晚上，叔叔就在香格里拉大酒店设宴欢请亲友，席开五十馀桌，讲热闹，论排场，绝非普通一般中等以上的人家所能办得到的。

我一到场，就觉得灯火辉煌地洋溢着欢愉的气氛。

堂弟媳是一位格外惹眼的人物，婀娜的身材，大约二十岁左右，小小的鹅蛋脸，皮肤细腻得像白玉，头上梳着如花

瓣似的高髻，满身的珠光宝气。她的小而红的嘴唇正在发出娇软的声音与亲友们攀谈。她一面说着话，一面用一双白嫩的手在比划着，无名指上的钻石戒指，手腕上的手钏，颈上的项链在灯光下闪闪生辉。

我生性僻静，一个人坐在一个角落里，默默地观看。

只见新娘在谈笑中，一双漆黑的眸子，在弯而长的睫毛下，灵活地转动，带着浓烈的媚态，具有一股令人无法抗拒的魅力。她的弯弯的细眉，时而微蹙，显出几分的幽怨，动人怜爱，时而眉尖稍挑，流露出俊爽的气概。总之，她的一颦一笑，都会使人油然而起一种绮念，想多看几眼。

站在她身边的新郎，穿着一身簇新的礼服，袋里插着手帕，领上夹了一朵胡姬，方脸，浓眉，直鼻，脸色红润，头发修得非常光亮，真是堂堂一表。

堂弟低下头去，和新娘说了几句，然后向我走过来。

我站起身。

堂弟向新娘指着我说：

「这一位是我的堂哥。」

「哈罗！」她笑咪咪地伸出手来：「你好。」

「你好。」我也礼貌地向她问候，与她握手。

堂弟向我介绍：

「她叫玛丽，是我读十一号时的同学。现在在××洋行当经理的私人秘书。」

「恭喜，恭喜，」我祝贺他们，「愿你们白头偕老。」

「谢谢你。」她客气地向我点头为礼。

他俩和我寒暄了几句后，说了声：「失陪了，」就去招呼客人了。

他们刚走，又来了叔叔。

叔叔今天破了例，不知从那儿借来了一套不很合身的西装，看上去十分蹩扭。

叔叔满头大汗，忙得不可开交。他要我帮他接待亲友，我虽不善应酬，但既然叔叔出声了，我不得不从命。

不久，酒席开始了。

吃过了几道菜后，新郎和新娘来向大家敬酒了。

一时「饮胜」和热情豪放地交碰酒杯之声，此起彼落，交识成一首吵杂的现代音乐。

有的客人逗着新娘乾杯，她也毫无惧色地拿起别人的酒杯，仰起脖子，一饮而尽，立刻掀起一阵阵叫好、赞叹和鼓掌。

好不容易地敬完了酒，可是，有一两个也许是玛丽很熟落的男朋友，走到玛丽面前，搭肩揽腰地把她带到自己的座位，要和她斗酒，她来者不拒地，一一乾了。

太不像话，不成体统，太轻佻放荡了！——这是我的感想。

叔叔看了，皱着眉头。

堂弟只是笑笑，不以为意。

新娘对这种被朋友一拥一抱，似乎感到无上的光荣。

我总觉得这种亲匿的态度，似乎已超过了朋友的界限。

然而，我转念一想：这也许是我自己「少见多怪」吧！像他们这一群带着浓厚的西洋作风的青年男女，可能认为是很平常的；在西方影片中，不是常常可以看到一个朋友拥抱着另一个朋友的太太的镜头吗？这是西洋人的习惯，并不值得「大惊小怪」的。

匆匆地过了一个月。

有一天，我在路上遇到了叔叔。

他拉着我到咖啡店去喝茶，一坐下来就向我大吐苦水：

「唉！人生真没有意思！」

我一愕：怎么短短一个月，叔叔就一反常态，忽然悲观起来了？

在我再三追问下，他才透露出：

「这个月，你堂弟一分也没有给过我！」

「你没向他要？」

「讨过几次了，」他叹息道：「唉！他总是说手头紧，今天说要还汽车的期款；明天又说要还电视、冰柜的『英士多门』（Instalments）。唉！他也真可怜，他每个月虽

然有近千块，但是还是入不敷出。从前我还可以靠收租过活，现在……单单他们结婚的时候，就把我一生的积蓄都花到乾乾淨净，我的棺材本也赔了下去，这，这叫我怎么办？」

「玛丽不是也有收入吗？」

「别提这个『查某』了，」他满腹牢骚：「提起她我就生气。她每个月六百多七百，不够用，还常常向你堂弟伸手。一天到晚不是带着一般不三不四的男女到家里来开『爬地』；就是搓麻将；再不就是陪他的头家上舞厅，常常是闹到深更半夜才回来。我就看不惯！」

「年青人的事，你就别去理他吧！」

「理？」他愤愤地说：「我那里有资格去理他们？他们不要来管我，我就谢天谢地了！」他喝了一口茶，继续说：「两个礼拜前，这个臭『查某』忽然买了几套西装送给我，我当时很高兴，还以为这个媳妇懂得孝道，不过我穿不惯这种衣服，所以就把它好好的收起来。几天之后，她看我一直没有穿，就大发脾气，说我穿得这么寒酸，十足一副穷相，丢她的脸！你想想：几十年来，我的服装都是这个样子，还不是一天过一天，现在居然怨我穿的衣服会影响他们了！」他苦恼地，深深抽了一阵烟后，又说：「我前世也不知是造了什么孽，今生今世才会得到这样的报应！他们信上帝，我不理会他们；可是我拜神，他们看了就不顺眼，常常冷言冷语，咒我死了要下地狱！你看，多么放肆，简直是没大没小，

目无尊长了！」他把烟屁股往桌下的痰盂一抛，然后请求我道：「最好你能找一找你堂弟，和他谈一谈，劝一劝他，要不然，再这样下去，我真的非给他们逼得去跳楼不可了……」

#### 四

尽管我明知找堂弟一谈是不会有什效果的，然而，既受人之托，也就只好抱着知不可为而为之的态度去尝试一下了。

我劝堂弟无论如何要想办法，千万不可扣压叔叔每个月的费用。

他摊手耸肩：

「没办法！你想：我每个月要应付那么多的分期付款，我去那里找这么多钱？」

「是不是可以在其他方面的开销上节省一点？」我向他提出一些具体的方法：「比如说：你的汽车是不是可以不要？电视、雪柜是不是可以退回去？」

他摇摇头：

「那太不像话了！」

「要不然就把屋子再拿来分房出租吧！」

「那有朋友来的时候，我岂不是很不光彩！」

「一个人最要紧的是要脚踏实地，」我正色道：「我们没有这种能力就不要充阔，打肿脸皮充胖子又有什么意思

呢？到头来还不是苦了自己！」

他並不以为然：

「你的话是不错的。但是，你太不了解我了！要知道，你有你的生活圈子；我有我的生活圈子。在我的生活圈子中的人，都是些高薪体面的人物，我要是没有一辆汽车，没有一间像样的屋子，他们就会看不起我，这样一来，你叫我怎么有办法在我的生活圈子中立得住脚？明哥，你要是也有我这样的收入，有我这样的地位，你的想法就会不同，你也会变得和我一样了。」

「那也不见得，」我耐心地开导他：「我们做什么事情都必须要量力而行，别人看得起我们也好；看不起我们也好，我们大可不去理他，只要我们心安理得的过日子就得了。」

他听了只是摇头叹息：

「唉！只怪我自己的待遇太少。我想：要是我能找到另外一份职业，每个月只要有千多块就够了。老实说，我现在拿这样的薪水，我总感到很委曲。玛丽常常就埋怨我没出息，她总爱拿别人来和我比，唉，真烦死了！」

他的观点，太要不得了！看在亲戚的情份上，我不得不纠正他：

「这不是根本的办法。要求上进是好的，可是，如果不问工作的意义，只是斤斤计较待遇的多少，那是很不应该

的。阿才，别老是做一行，怨一行；坐此山，望彼山；干这行，想那行了，这结果只有使你心浮意懒，没精打彩，无法振作。俗语说：『江南望见江北好，癞痢道是痔疮好』。现在你羡慕别人一个月拿千多块，但是有一天要是你也拿到这样的薪水，你同样的又会发现不够用，觉得一个月要是能有两三千，该多好呀！阿才，你为什么不想一想：你现在的收入，已经比起许许多多只有一两百块的人好得多了。要知道，在我这个社会里，能像你有这样高的收入的人，才有多少个巴仙？这么一想，你就会心满意足，你就会觉得自己是很幸运的了！」

我费了许多口舌，他却一笑置之。再说下去也是枉然，我只好换个话题：

「玛丽对叔叔，听说很不恭敬？」

「这个……是……是不大客气一点。」

「你应该和她谈谈一下。」

「谈谈？」他苦笑道：「谈何容易？一谈事情就大了！这个老虎婆可不是好惹的。有一次，她向我拿钱，我没给她，她就大吵大闹，摔破东西，甚至还到福利部去告我，说我虐待她，害得我给福利部叫去训了一顿！我怕了她，一切顺着她算了。她要去 Shopping，我陪她，我付钱，每次一买总是一大堆，好像恨不得把整间百货公司的东西都搬回家一样。她爱打麻将，我由她，但她一输，回来就脸臭臭。甚至

大发脾气。她陪男朋友出去，我只好一隻眼睛开，一隻眼睛闭，装作没看见就是了。她为了要向她朋友炫耀，常常带了一大群人到家里来，搞到天翻地覆，鸡犬不宁，我也让她，我……」

「这样下去，总不是办法呀！」我怜悯地望着他。

「办法？」他绝望地说：「我常常在祈祷，希望她给车撞死，这样我才能脱离苦海……」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谈了半天，一无所获，我除了承认自己的低能外，还能说什么呢？

## 五

堂弟始终不愿接受我的忠告，先后换了几种职业，然而，还是解决不了经济的困境。

一晚，他匆匆忙忙地来找我。

一进门，他就连声地说：

「明哥，明天无论如何请你帮帮忙，帮帮忙！」

「怎么回事？」

「我有急用，」他说：「所以，我和一家贷款公司商量，他们答应借给我三千块，要我找一个人担保，我想来想去，只有你可以帮我的忙。」

「这——」我呆住了。

「这只不过是一种形式罢了。」

「对不起，」我推辞了他：「这个忙，我帮不了，你还是找别人吧！」

「找别人？」他哭丧着脸：「你和我情同手足，尚且见死不救，别人和我非亲非故，又怎么肯帮我！」

「你简直是自找死路！」我责备他道：「这些人的钱你也好借，总有一天你连骨头也会被他们啃掉！」

「我现在是债台高筑，告贷无门，不向他们求助，我就度不了难关了，」他苦苦地哀求道：「明哥，你做做好事，救苦救难吧！要不然，我就大祸临头了，到时我的汽车被拉回去，所有的分期付款的东西也要被人搬走了，那时候，我也没有面子再活下去，非去跳楼不可了！明哥，帮帮忙，好心有好报，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你的大恩大德的。」

我经不起他的死缠，心一软，也就答应他了。我特别向他声明：

「只此一次，下不为例。」

「当然，当然，」他向我保证：「以后我也不敢了。」

## 六

半年以后。

一日，我放工回家，发现桌上搁着一封××贷款公司寄来的通知信。

我拆开一看，不禁一怔。

原来，堂弟已有三个月非但母钱没有归还，连利息也没有交代，所以，该公司特此来函通知我，並限堂弟在一周之内连本带利一起还清。

我意识到事态的严重，因为，一有什么意外，那间贷款公司势必唯我是问，那时我可就惨了！

我立刻打电话找堂弟：

「喂，你可千万别开玩笑，你这样一搞，我的麻烦可就大了！」

「不会的，不会的，」他蛮有把握地说：「放心好了，这间公司的头家是我的朋友，他们不会使我难堪的。他们只是例行公事罢了，不会有什么事情的，你放心，放心好了，等一下我一定打电话跟他们联络，包你没事。」

然而，不管他怎么说，我总还是深为忧虑。

这件事，像一个阴影，老是笼罩着我的心，叫我坐立不安，提心吊胆。

唉！谁叫我自找麻烦，自讨苦吃，真是冤哉枉哉！

## 七

不久，我因公到外国去了两个月。

当我回国的时候，听到堂弟被××贷款公司告上法庭，弄到屋子被封，东西被拍卖了！

玛丽见丈夫落得这般田地，觉得与他再厮守下去，再也

不会有什么好处，也就跟别人去了。

叔叔受了这场打击，精神颓丧极了。

他老人家含着泪望着我，长叹一声。

「唉！我的命怎么这样苦啊！」

我除了劝他看开一点，空空洞洞地说了几句安慰他老人家的话，又能做些什么呢？

一九七四年



##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评审委员会

宋雅（主任）

孟毅

周粲

苗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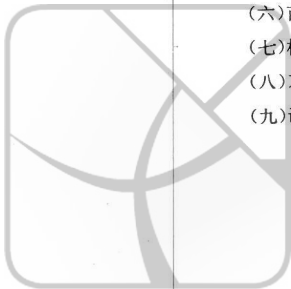
尤今





## 已出版的丛书

- (一)「为了爱、要恨」 (小说)  
(二)「飘飘夜雪报冬寒」 (游记)  
(三)周燊：「雨在门外」 (小说)  
(四)辛白：「音乐雨」 (散文)  
(五)宁舟：「零」 (小说)  
(六)苗芒：「花柏山」 (新诗)  
(七)杜红：「抒情诗二集」 (新诗)  
(八)尤今：「模」 (小说)  
(九)谢明：「草木皆兵」 (小说)





本书作者已出版之著作

怀疑（小说集）

夜来风雨声（小说集）

生活的鞭子（中篇小说）

